亳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数字亳州”建设总体规划（2020—2025年）的通知

亳政〔2020〕54号

各县、区人民政府，亳州高新区管委会、亳芜现代产业园区管委会，市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

《“数字亳州”建设总体规划（2020—2025年）》已经市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组织实施。

亳州市人民政府

2020年12月29日

（此件公开发布）

“数字亳州”建设总体规划（2020—2025年）

亳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发布

建设“数字中国”是新时代国家信息化发展的新战略。加快“数字中国”建设，就是要适应我国发展新的历史方位，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以信息化培育新动能，用新动能推动新发展，以新发展创造新辉煌。

亳州市委、市政府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网络强国、“数字中国”、智慧社会的重要论述精神，全面落实国家大数据战略，推深做优“互联网+政务服务”，强力推进数据资源整合共享，加快建设新型智慧城市，着力培育数字经济，积极推动“数字中国”各项战略部署要求在亳州落地，为建设现代化五大发展美好亳州提供重要支撑。

依据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以及《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构建更加完善的要素市场化配置体制机制的意见》《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国务院关于印发促进大数据发展行动纲要的通知》（国发〔2015〕50号）、《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国家信息化发展战略纲要的通知》《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数字乡村发展战略纲要的通知》《中共安徽省委安徽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建设“数

字江淮”的指导意见》（皖发〔2018〕29号）、《安徽省加快建设“数字江淮”工作领导小组关于印发“数字江淮”建设总体规划（2020—2025年）的通知》（皖数江〔2020〕2号）、《安徽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安徽省“数字政府”建设规划(2020—2025年）的通知》（皖政〔2020〕44号）、《亳州市中心城区5G通信基础设施专项规划（2020—2030）》等制定本规划。本规划的规划基期为2019年，规划期为2020—2025年。

一、现状与形势

（一）发展现状。

“十三五”以来，亳州市大力推进信息化建设，以信息化服务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取得了阶段性成效。

信息基础设施逐步完善。“宽带亳州”建设取得新突破，固定宽带家庭普及率达72%，实现行政村光纤全通达，4G网络实现全域覆盖、深度覆盖；电子政务外网横向覆盖市直130家单位，纵向联通市、县、乡镇（街道）三级政府。建成主备模式的云计算双中心，推动55家单位600个应用系统集中上云。建设全市统一的视频数据平台，累计新建、接入摄像机7万余路，实现城区全覆盖，农村地区重点部位、主要交通路口全覆盖。

数据资源管理日臻规范。制定了《亳州市政务数据共享交换对接技术规范》等 13 项标准规范，建设数据资产管理、数据治理等十大平台，汇聚 77 家单位 2000 余类 348.6 亿条数据，开展公租房网上审批、扶贫和低保数据比对等创新应用，提升行政效能，减轻基层负担；开展数字金融创新，为 18547 家中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新型经营主体和 14.51 万户居民提供贷款 311.34 亿元。

电子政务水平持续领先。搭好“一网”，8901 个事项已全部全程网办。建设“一门”，市政务服务中心入驻单位 35 家，设置窗口 69 个，日均办件量近 850 件。做优“一次”，利用数据核查、实名认证、电子证照等技术，实现 96.4%的政务服务事项“一次上网、事就办成”，20%的事项“材料零上传”。创新搭建企业联办服务平台，工作成果受到国务院表彰；在全省率先开设市级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综合服务窗口。“皖事通”APP 累计注册用户达 97.49 万人，活跃度达 1161.63 万次。完成政府网站集约化建设，建成统一的政府办公自动化系统。

社会治理体系更加精细。建设数字城管，实现主城区 162 平方公里精细化管理、扁平化指挥；建设智慧交通，初步形成覆盖中心城区的交通行为智能管控网络；开展智慧环保建设，在全省

率先实现重型柴油车监管天地车人一体化；创新实施“五车治理”，实现1045辆垃圾车、清扫车、商砼车、渣土车、洗扫车可视化监控、智能化反馈、精细化管理；深入拓展视频数据应用，服务治安防控、城市管理、交通运输等多个领域，实现人民群众安全感同比上升1.46个百分点，每10万人命案发生率下降至0.26，创历史新低。

公共服务能力大幅提升。建设“我家亳州”APP，提供涵盖群众衣食住行的173项便民服务；实施“金保”工程，推进社保服务“一卡通行”；建成全民健康信息平台和“智医助理”系统；建设智慧旅游，实现全市4A级景区全接入、主要景区和乡村旅游点WIFI免费使用、720度全景旅游和分场景语音导游。

数字经济发展蓬勃兴起。年度电信业务总量突破300亿元，电子信息产业年营收达18.64亿元，互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企业达52家。加快传统产业数字化改造升级，获批省级智能工厂4家、省级数字化车间9家。浪潮大数据产业园、筑梦社区和青年创客空间等“互联网+双创”平台建成使用。

当前，我市经济社会发展各方面数字化转型已取得阶段性成果，但仍存在一些短板。一是信息基础设施建设仍需完善。农村地区4G网络覆盖仍有盲点，光纤网络没有实现自然村全接入。

物联感知设备建设管理分散，没有形成完善的感知体系。二是数据资源整合共享仍需加强。数据资源管理法制体系不健全，各单位之间数据标准不统一、数据质量参差不齐，视频设备码流和协议普遍私有化，视频结构化、神经网络学习等智能化应用较少。三是数字政务建设仍需优化。网上办事证明事项仍然较多，“最多上一次”占比仍有提升空间，智慧审批覆盖面需进一步拓展，7×24 小时不打烊“随时办”服务仍需持续优化。四是公共服务数字化水平仍需提升。就业服务、人才、企业、政策智能化匹配尚未实现，智慧教育建设有待加强，“互联网+医疗”应用面较窄，与需求端对接不深，智慧养老仍处于探索阶段，文化数字化保护和宣传展示手段缺乏，以游客为中心的智慧旅游服务体系没有形成。五是数字经济基础较为薄弱。电子信息产业总体规模小，互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行业处于起步阶段，中医药、白酒、农副食品加工、旅游等传统产业和数字技术融合程度不深，掌握数字化核心技术的龙头企业和高端专业技术人才缺乏，数字经济基础技术研究、关键技术产品研发和应用能力不足。

（二）面临形势。

建设“数字亳州”是顺应发展趋势、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的必然选择。当前，全球已进入以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为

主要特征的第四次工业革命时代，突发的新冠肺炎疫情更是加快了数字化进程。《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指出，要“加快数字化发展”。亳州作为全国智慧城市建设试点市和电子政务发展先行区，必须牢牢把握数字变革的战略机遇，全方位、深层次推进政府、经济、社会数字化转型，抢抓发展先机。

建设“数字亳州”是推动“数字江淮”落地、共建现代化五大发展美好安徽的重大举措。《“数字江淮”建设总体规划（2020—2025年）》提出，围绕发展数字经济、数字政府、数字社会三大板块，加快构建数据引领型发展新模式。建设“数字亳州”是上承“数字江淮”建设任务、下连县区数字化发展的重要抓手，对助力安徽领跑中部、并跑沪苏浙、实现“弯道超越”具有重大意义。

建设“数字亳州”是实现经济高质量发展、推进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必由之路。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首次明确将数据作为生产要素参与分配。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提出“发展数字经济，推进数字产业化和产业数字化”。加快建设“数字亳州”事关亳州快速发展，是对冲疫情影响、促进亳州经济行稳致远的战略抉择；建立健全大数据辅助科学决策和社会治理的机制，推

进政府管理和社会治理模式创新，是实现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重要手段。

二、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网络强国、“数字中国”、智慧社会重要论述精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牢固树立新发展理念，大力实施创新引领、数据驱动战略，加快5G、物联网、工业互联网等新型基础设施建设，发展数字经济，加强数字社会、数字政府建设，推动数据资源开发利用，扩大基础公共信息数据有序开放，保障数据安全，提升全民数字技能，统筹推进设施新型化、政务数字化、治理精细化、服务高效化、数字产业化、产业数字化，全面提升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切实保障和改善民生，为加快建设现代化五大发展美好亳州提供有力支撑。

（二）基本原则。

1.以人为本，需求导向。把增进人民福祉作为“数字亳州”建设的出发点和落脚点，坚持以人民群众需求为牵引，利用数字

技术，建设廉洁高效的服务型政府，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提升社会治理水平，推动公共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2.深化改革，创新引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更好发挥政府作用，破除不利于数字化转型的体制机制障碍。充分发挥数据的基础资源作用和创新引擎作用，激发创新活力，释放数字红利，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持续动力。

3.立足优势，发展特色。持续推动“放管服”改革，深入推进数字政府建设，不断优化网上办事主渠道，创优“四最”营商环境。加快推进新技术落地应用，持续推动中医药、白酒、农副食品加工、文化旅游等本地特色产业数字化转型，着力培育产业融合新业态，激发经济发展新动能。

4.夯实基础，安全可控。坚持安全发展理念，加快构建泛在互联、集约共享、融合智能、安全可靠的数字基础支撑体系，加强网络和信息安全监督管理、落实安全管理责任，坚持安全保障工作与信息化项目同步规划、同步建设、同步运行，确保网络、应用和数据的安全。

（三）总体框架。

1.任务体系。

以“城市大脑”建设为载体，按照“1346”的总体思路构建“数字亳州”任务框架体系。“1”即瞄准“促进信息技术与经济社会发展深度融合，满足人民群众新需求”这一核心目标。“3”即聚力“强基础、重应用、育产业”三个关键，“4”即围绕夯实新型基建、建设数字政府、构建数字社会、发展数字经济四大板块，推动经济社会各领域数字化转型发展。“6”即实施六项主要任务：打牢数字发展新基石、构建数字政务新模式、开创社会治理新途径、满足公共服务新需求、打造产业发展新格局、凝聚科技创新新动能。

2.推进体系。

围绕“数据”和“应用”两个要素，“一盘棋推进”，建设统一的亳州市数据中心，统筹推进数据整合共享，“一体化发展”，

构建市县两级立体分明的“共性+特色”应用体系，形成系统性、一体化的“数字亳州”建设格局，实现“数据按需共享、应用全面协同”。

一盘棋推进：按照“统一汇聚，按需共享”的原则，推进全市数据集中汇聚至市数据中心，市数据中心处理、加工后，按需提供给全市各级单位使用，并向江淮大数据中心推送，形成星状分布的数据资源体系。

一体化发展：市级建设统一共性基础平台，规划“城市大脑”建设，推进场景式应用向县区下沉。县（区）级层面加强与市级衔接，充分利用共性基础平台发展特色应用，推动“数字亳州”建设成果向基层一线延伸下沉。

（四）发展目标。

到 2025 年，“数字亳州”建设成效凸显。数字基础支撑体系趋于完善，“城市大脑”逐步建成，在城市管理、经济运行、便民服务等领域发挥重要作用，引领数字政府运行效能显著优化，数字社会治理不断创新，数字产业蓬勃发展，中医药、白酒、农副产品加工、文化旅游等传统产业数字化转型深入推进，最终建成“省内领先、国内靠前”的“新型智慧城市”，有力推动“新兴工业城市”“现代农业强市”“文化旅游强市”和“健康养生城市”建设。

数字新基建泛在先进。建成高速、移动、安全、泛在的新一代信息技术基础设施，5G 网络建设步入全省前列，IPv6、工业互联网平台大规模部署，数据中心规模、计算能力、服务能力持续提升，数据资源体系完善，数据中心高效运行，实现政务、经济、社会数据汇聚共享、融合应用。

数字政府高效协同。政府科学决策和精细治理能力显著提升，为企业、群众提供个性化、智慧化的政务服务，让“数据跑路”代替“群众跑腿”，做强“皖事通办”，实现“皖（万）事如意”，成为全省政务服务环境、营商环境最优地市之一。

数字社会普惠便捷。社会信用体系进一步完善，数字公共服务能力大幅提升，社会治理和民生服务领域智慧化水平进一步提升，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显著增强。

数字经济快速发展。数字经济规模快速壮大，数字经济新业态不断发展，新兴产业在全市经济中占据重要地位，物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制造业、农业、服务业深度融合发展。

“数字亳州”建设主要预期指标

指标名称（单位）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备注
一、数字基础设施相关指标						
光纤宽带用户占比（%）	96.5	97	97.5	98	98.5	预期性
移动宽带用户普及率（%）	78	85	87	89	90	预期性
固定宽带家庭普及率（%）	75	80	82	84	85	预期性
累计建成 5G 基站数（个）	2500	4000	4850	5700	6500	预期性
城镇家庭宽带接入速率（Mbps）	100	300	500	700	1000	预期性
农村家庭宽带接入速率（Mbps）	100	110	120	130	150	预期性
二、数字政务相关指标						
政务数据资源挂接率（%）	100	质量持续优化	质量持续优化	质量持续优化	质量持续优化	约束性

政务数据资源目录编制率（%）	100	质量持续优化	质量持续优化	质量持续优化	质量持续优化	约束性
政务数据汇集率（%）	100	质量持续优化	质量持续优化	质量持续优化	质量持续优化	约束性
社会数据汇集率（%）	88	90	92	94	95	约束性
经济数据汇集率（%）	80	85	86	88	90	约束性
政务系统上云率（%）	90	95	应上尽上	应上尽上	应上尽上	约束性
“最多上一次”占比（%）	98.5	98.8	99	99.2	99.4	约束性
政务服务事项全程网办率（%）	100	应办尽办	应办尽办	应办尽办	应办尽办	约束性
三、社会治理和公共服务相关指标						
安康码全市申领率（%）	85	90	应领尽领	应领尽领	应领尽领	预期性
社保卡常住人口覆盖率（%）	98	99	应发尽发	应发尽发	应发尽发	约束性
智慧学校建设覆盖率（%）	60	100	智慧化水平持续提升	智慧化水平持续提升	智慧化水平持续提升	预期性
视频数据平台在线率（%）	96	97	97.5	97.8	98	约束性
四、数字经济相关指标						
数字经济规模占 GDP 比重（%）	8.5	10	12	13.5	15	预期性
电子信息制造业营业收入（亿元）	19.7	22.7	26.1	30	35	预期性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营业收入（亿元）	4.9	5.7	6.5	7.5	8.7	预期性

三、主要任务

（一）打牢数字发展新基石。

以“城市大脑”为“数字亳州”建设载体，围绕“强化感知、融通数据、塑造能力、保障安全”，加快推进数字“新基建”，奠定“数字亳州”发展基石。

1.强化能力支撑体系。

加快推进“城市大脑”建设。利用大数据、物联网、区块链、人工智能等技术为“数字亳州”建设赋能。建设技术中台，建立健全各领域算法模型，提高智能感知、分析、运行和处置能力，推进数据资源、业务支撑、学习认知等能力开放利用，打造具备智慧分析和快速响应能力的服务系统，支撑各领域开展智慧应用场景建设。搭建业务中台，提供统一用户管理、服务管理、消息管理等基础服务，实现跨部门系统互联互通和业务协同。加快开发个性化、特色化应用场景，开展典型应用场景试点，实现对城市治理、政务服务、产业发展的精准分析、整体研判、科学治理，让城市更聪明更智慧。

专栏 1　“城市大脑”建设重点
根据《关于印发加快推进“城市大脑”建设行动方案的通知》（皖数江〔2020〕3 号）要求，结合亳州实际，按照“急需先行，逐步迭代”的原则，以数据为关键要素，以应用为核心，促进新一代信息技术与政务运行、城市发展、产业升级、百姓生活等领域深度融合，打造“141740”亳州“城市大脑”运行体系。

建设亳州“城市大脑”“1+4+1”共性基础平台（即1个数据湖，数据、技术、业务、物联感知4个中台，1个城市运营管理中心），形成支撑城市智能运行的基础底座，推进信息系统整合，加快数据资源归集、治理、共享，建立健全各领域算法模型，提高智能感知、分析、运行和处置能力。面向全景亳州、数字政府、产业发展、城市治理、公共安全、生态保护、民生福祉7大领域，建设40个创新型应用场景。依托数字城管实体大厅，探索建设集监测预警、事件处置、城市管理、应急调度、辅助决策、综合展示等为一体的城市运营管理中心。

到2021年，“城市大脑”基本框架搭建完成，建成中医药质量体系、“多车”监管、环境保护、城市管理、应急管理、城市内涝、可视化辅助决策、“平安小区”、数字金融等40个重点领域应用场景；到2023年，持续迭代升级“城市大脑”计算能力、数据资源整合能力、算法服务能力、物联感知汇聚能力、网络安全保障能力，选择3至5个优质场景拓展到县（区），探索市县（区）一体化“城市大脑”建设模式；到2025年，“城市大脑”应用范围持续拓展，基本实现对城市运行状态的整体感知、全局分析和智能处置，公共资源高效调配，“城市大脑”建设总体水平居全省前列。

建设泛在高速的网络体系。高标准推进5G基础设施体系建设，拓展5G应用场景，促进5G与4G协同发展。加快城市光纤到户和农村光纤到村工程，实现城镇地区高速光纤网络全覆盖和农村地区光纤网络有效覆盖。深入推进IPv6规模部署，加快网络和应用升级改造。发展工业互联网，推进工业企业内外网改造。升级改造电子政务外网骨干网，拓展网络覆盖范围，推进电

子政务外网与视频专网、城市物联网等各类网络互联互通。推进云网融合，打造新一代智能网络，探索推进量子城域网和量子安全云建设。到 2021 年，光纤宽带用户占比达 96.5%，移动宽带用户普及率达 78%，5G 网络实现市主城区全覆盖；到 2022 年，全市互联网出口总带宽达 5000G，光纤宽带用户占比达 97%，移动宽带用户普及率达 85%，5G 网络实现市主城区深度覆盖；到 2025 年，全市互联网出口总带宽达 10000G，光纤宽带用户占比达 98.5%，移动宽带用户普及率达 90%，5G 网络实现市域全覆盖。

专栏 2 网络体系建设重点
建设宽带乡村。根据《关于印发“数字江淮”建设总体规划（2020—2025 年）的通知》（皖数江〔2020〕2 号）要求，进一步加大农村网络建设力度，扩大光纤网络在农村的有效覆盖，推动农村通信网络提速降费。到 2021 年，农村家庭宽带接入速率达 100Mbps；到 2022 年，农村家庭宽带接入速率达 120Mbps；到 2025 年，农村家庭宽带接入速率达 150Mbps。 建设全光网城市。升级部署高速光纤接入系统，全面推进新建住宅建筑光纤到户，分批次、成片区推进现有住宅建筑光纤改造，落实电信资源共建共享、平等接入，实现城镇地区光网全覆盖。到 2021 年，城镇家庭宽带接入速率达到 100Mbps；到 2022 年，城镇家庭宽带接入速率达到 300Mbps；到 2025 年，城镇家庭宽带接入速率达到 1000Mbps。 建设 5G 网络。根据《安徽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安徽省 5G 发展规划纲要（2019—2022

年）的通知》（皖政办秘〔2020〕21 号）要求，加快实施《亳州市中心城区 5G 通信基础设施专项规划(2020—2030)》，加快 5G 网络规模部署，优先实现城市建成区、开发园区、热点区域以及重点企业覆盖。以市中心城区铁路以东 2 号 3 号地块为试点，着力打造 5G 应用实验区。加强 5G 基础设施保护。到 2021 年，全市建成 5G 基站 2500 个；到 2022 年，全市建成 5G 基站 4000 个，2 号 3 号地块 5G 应用实验区基本建成；到 2025 年，全市建成 5G 基站 6500 个。

建设新一代公安信息网。充分利用现有网络基础，使用 IPv6 技术，打造新一代公安信息网市级节点，通过建设数据汇聚节点、用户汇聚节点和安全平台，实现用户和数据分离，接入新一代公安主干网，并与市级电子政务外网互联互通。2022 年，启动新一代公安信息网建设；到 2025 年，完成用户接入域和数据接入域的改造，建成更加安全、可靠、畅通的新一代公安信息网络。

部署新型智能化计算设施。坚持集中布局、规模适度、绿色集约的原则，加大云计算资源整合力度，高起点、高标准、高质量完善云计算中心，支撑 5G、人工智能、工业互联网等新技术发展。统筹推进亳州大数据产业园、运营商云计算中心建设，促进云计算产业协同发展。到 2025 年，全市云计算机房机架能力达 3000 个，云计算支撑能力大幅提升。

专栏 3 计算设施建设重点

完善政务云平台。根据《安徽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安徽省“数字政府”建设规划（2020—2025 年）的通知》（皖政〔2020〕44 号）要求，对市级政务云平台进行改造升级，丰富云资源

服务内容，积极融入全省政务云体系。有序推进同城灾备、同城双活建设，提升云计算设施安全保障能力。持续推进全市非涉密政务系统迁移上云。到 2021 年，市县非涉密政务系统上云率达到 90%；到 2022 年，市县非涉密政务系统上云率达到 95%；到 2025 年，市县非涉密政务系统实现应上尽上。

深入实施企业登云计划。积极培育和引进云平台企业，推进互联网企业数字化融合能力和制造业企业数字化应用能力建设，实现企业业务系统逐步向“云”端迁移，催生数字经济发展新动能。“十四五”时期，每年新增 100 家以上企业初步登云、40 家以上企业深度登云。

2.布局物联感知体系。

完善物联网发展规划布局，利用窄带物联网、增强机器类通信、远距离无线传输等物联网通信技术，积极部署摄像机、传感器、卫星定位、射频识别及遥感监测等感知设备，推进物联感知网络深度全域覆盖，加强对物联网监测数据统一采集和集中分类管理。持续推进视频数据平台升级改造、补盲建设和社会资源接入，完善高分数据亳州分中心建设，鼓励本地企业建设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商业遥感。利用新一代信息技术，推动交通运输、生态环保、医疗、教育、水利、文化旅游、地下管网等传统基础设施智能化转型。到 2021 年，物联网实现市主城区重点区域普遍覆盖；到 2022 年，物联网实现市主城区及县城普遍覆盖，重点

区域深度覆盖；到 2025 年，物联网覆盖范围进一步扩大，实现市主城区深度覆盖，县城城区全面覆盖。

专栏 4 物联感知体系建设重点

改造升级视频数据平台。结合我市实际，逐步推进视频摄像头多功能升级，增加雷达探测、人脸识别、车辆识别、车牌识别、热成像检测、污染源检测等功能。加快市视频数据平台高清摄像机补盲建设，逐步接入社会视频监控资源，实现对主要公共区域、街道、治安保卫重点单位及周边区域、治安复杂区域等部位的全天候监控。到 2021 年，市县城区重点公共区域视频监控覆盖率达到 96%；到 2022 年，市县城区重点公共区域视频监控覆盖率达到 97%；到 2025 年，市县城区重点公共区域视频监控覆盖率达到 98%。

改造升级智能交通设备。推动城区智能化灯控路口、信号灯升级改造，探索推进重要路口交通信号灯配时优化、道路信号灯绿波带建设。到 2021 年，完成市主城区 200 处协调式联网信号机、信号灯、电警摄像机、反向卡口等智能交通信号设施升级工作；到 2022 年，完成市主城区 400 处协调式联网信号机、信号灯、电警摄像机、反向卡口等智能交通信号设施升级工作；到 2025 年，完成市主城区主干道交通设备的智能化改造。

试点推进多杆合一。探索建设集智慧照明、通信基站、视频监控、LED 信息发布、充电桩、各类传感器等多种设施于一体的多用灯杆，打造科学有效的多杆合一建设、运营和管理模式，实现基础杆件资源共建共享。到 2025 年，多用灯杆建设实现主城区新建道路和公共场所全覆盖。

加快建设一体化感知系统。根据《关于印发“数字江淮”建设总体规划（2020—2025 年）的通知》（皖数江〔2020〕2 号）要求，加快高分数据在秸秆禁烧、国土资源调查、河湖水体

监测、农作物监测、城市扩展、旱情监测、植物健康监测、病虫害监测等领域创新应用。探索建设无人机遥感信息获取系统和地面感知设施，支持无人机技术广泛应用于航拍、测绘、农业、应急等领域，最终形成一套以高分卫星为主、高低空无人机以及地面系统为辅的“空—天—地”一体化感知系统。

3.提升数据资源体系。

依托市数据中心，加快推进政务、社会、经济数据高效采集、有效整合、深度关联、安全利用，分层次、分版块构建统一、规范、互通、共享的数据资源体系。推进政府数据开放共享，提升社会数据和经济数据资源价值，加强数据资源安全保护。

健全数据资源管理制度。建立健全统一规范的数据管理制度，建立数据全周期的治理机制，提高数据质量和规范性，丰富数据产品。研究建立促进企业登记、交通运输、气象等公共数据开放和数据资源有效流动的制度规范，明确数据提供和管理维护责任。探索制定大数据平台数据采集、数据治理、业务创新、评价评估等技术标准、管理办法。

加强数据资源汇集。依托市级数据交换平台、共享平台，全量汇聚政务数据。围绕社会主体、社会公用事业、社会服务、社会活动等方面产生的数据，加大社会数据归集力度。持续推进经济数据归集，逐步整合形成各类经济领域主题数据库。进一步完

善人口、法人、宏观经济、自然资源和地理空间、信用信息、电子证照、医疗、视频等公共基础数据库。围绕公共安全、社会保障、市场监管、金融服务、交通出行、生态环保等重点领域，推进行业主题数据库建设。到 2021 年，实现 100%政务数据汇集，88%社会数据汇集，80%经济数据汇集；到 2022 年，实现 90%社会数据汇集，85%经济数据汇集；到 2025 年，实现 95%社会数据汇集，90%经济数据汇集。

深化数据资源治理共享。加强数据治理，建立“一数一源”校对机制和长效动态更新机制，着力提升数据质量。加快推动数据共享交换，制定数据共享责任清单，逐步建立“按需共享、统一流转、随时调用”的数据共享机制。完善市级数据共享平台，向上对接省平台，横向对接市级各部门，形成覆盖全市的一体化数据共享交换大平台。到 2021 年，实现政务数据资源挂接率达 100%，政务数据资源目录编制率达 100%；到 2025 年，政务数据资源挂接质量和目录编制持续优化。

探索数据要素市场化配置机制。鼓励政企合作开展数据运营，探索中药材追溯、精准营销等领域的场景应用，促进数据资源政用、商用和民用。探索数据流通和数据资产转化机制，保护

交易主体的各方权益，打造数据融通、交易便捷、服务协同的生态圈。

专栏 5 数据资源体系建设重点
完善市数据中心。根据《安徽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安徽省“数字政府”建设规划2025 年）的通知》（皖政〔2020〕44 号）要求，进一步完善数据交换、数据目录管理产管理、数据接入、数据治理、数据共享、可视化分析、数据开放、数据开发、数据平台，对接江淮大数据中心，实现数据全生命周期管理。建设完善基础和主题数据资数据汇聚和挖掘分析为重点，推动数据在社会感知、综合分析、预警预测、辅助决策示范应用。2021 年，推进“436010”数据主题仓库建设，对个人、组织、事物、事件进行 360 度深度分析关联；完善政务数据交换等十大平台，开展主题领域大数据分析终端、多形式、多维度展示大数据平台建设、数据归集、数据治理、数据共享应用等2022 年，完成“436010”数据主题仓库建设。

4.建立安全防护体系。

建设分层次防御体系，实现政府、企业、重点行业关键基础设施和重要领域信息系统及数据的安全可靠。推进党政机关重要网络系统升级改造，牢牢掌握安全发展主动权。

明确安全防护机制。明确信息基础设施行业主管部门和运营单位的安全主体责任，采取技术与管理相结合方式，围绕识别、

保护、监测、预警等环节，加强内部自身安全监测和防御能力，健全安全防护和监管体系。

强化数据安全防护。围绕数据采集、传输、存储、使用、开放等各环节，进一步明确数据安全的保护范围、主体、责任和措施，建立健全三方协议、保密承诺、安全评估、利益分配、审查、违规惩戒机制，推动完善适用于大数据环境下的数据分类分级安全保护制度，探索利用密码技术、区块链技术保障数据安全，加强对政务数据、企业商业秘密和个人数据的安全保护。

加强网络安全防护。推进网络安全信息统筹机制和平台建设，促进网络安全教育、技术、产业融合发展，形成人才培养、技术创新、产业发展的良性生态。坚持安全可控和开放创新并重，立足于开放环境维护网络安全。落实等级保护、安全测评、电子认证、应急管理、密码应用与安全性评估等基础制度，健全网络安全管理体系，强化依法监管。

专栏 6 网络安全建设重点
建设网络安全应急指挥中心。开展网络安全城域网出口数据全量采集、汇聚、治理、关联，构建网络数据专题库。全面建设网络安全态势感知体系，构建网络安全态势感知平台，全方位感知、监测、预警网络安全状况，为网络安全应急指挥提供决策依据。积极推进市级网络安全应急指挥中心建设，打造网上信息内容日常管理的工作平台和应急状态下的指挥中枢。建成全

市一体化网络应急指挥体系。

（二）构建数字政务新模式。

以新一代信息技术为支撑，通过数据驱动政府管理架构、业务架构和组织架构重塑，提升政府行政管理水平，为企业和群众提供全量优质政务服务，支撑政府服务管理数字化运行，辅助政府科学决策，做强“皖事通办”，实现“皖（万）事如意”，努力建设人民满意的服务型政府。

1.提升办公效能。

完善市县（区）部门业务平台建设，推动平台互通、共建共享，创新行政管理模式，促进政府高效运行和跨部门业务协同。升级完善全市统一的协同办公平台，与省级平台对接，推进政府内部业务流程整合优化，降低行政成本。深化政府网站集约化建设，强化新媒体应用管理，更好地传播政府声音。完善 12345 政府热线服务平台建设，构建“一号对外、集中受理、各级联动”的全方位服务模式。促进智能网络问政、智能会议速记、自动电话记录、无感考勤识别等先进技术与政府办公的深度融合。建立健全运用互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技术手段进行行政管理的制度规则。到 2022 年，市级自建政务系统全面实现系统互通、业务协同，市县两级协同办公平台实现全覆盖；到 2025 年，逐

步实现市级自建政务系统与省级统建政务系统互联互通，市县乡（镇）三级全面实现协同办公平台全覆盖。

2.辅助科学决策。

建立健全大数据辅助决策机制，提升科学决策能力。依托“城市大脑”，整合汇聚各类政务、社会和经济数据资源，利用神经网络等人工智能技术，在城市运行、生态环境监测、行业经济运行、管理效能评价等领域建立专业预测、分析、研判模型和算法，实现过程和结果数据的直观、智能展示，为各级政府提供可视化、移动化决策服务。

专栏 7 科学决策建设重点
建设可视化辅助决策场景。根据《安徽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推深做实 7×24 小时不打烊“随时办”服务的实施意见》（皖政办秘〔2020〕88 号）要求，结合我市实际，依托“城市大脑”，建立多渠道数据采集机制，整合汇聚重点工作、重点领域、重点区域、重点行业等相关数据，建立主题分析体系和指标量化体系，通过数据分级分类管理形成规范化、质量化的主题数据库，并以应用需求为导向构建数据模型，为各级政府和部门提供数据化、在线化、智能化的决策支持，辅助精准判断和科学决策。到 2021 年，建成人口、企业、经济运行情况等领域的数据“仪表盘”；到 2022 年，人口、企业、经济运行情况等领域辅助决策模型持续完善；到 2025 年，建成覆盖城市管理、经济发展和民生保障等多领域辅助决策模型。

3.优化政务服务。

持续深化“一网一门一次”改革，推进“互联网+政务服务”，创优“四最”营商环境。

推进“一网”全覆盖。完善政务服务事项清单动态调整机制，推进政务服务清单标准化，全面推行“集中办、无差别办”。提升“全程网办”服务水平，围绕医、学、住、行、生、老、病、养等领域，推动与群众和企业密切相关的政务事项实现网上办理“应上尽上、上必能办”。整合各级各部门政务服务移动端，形成全市统一“皖事通办”移动端。拓展电视端、PC 端、手机端等服务内容，实施“安康码”便民应用工程，建设“安康码”服务应用体系。全面推行公共资源交易全流程电子化，实现业务线上办理及交易。

推进“一门”更智能。持续推进政务服务大厅智能化升级改造，深化“综合窗口”改革，实行“一窗受理”。依托各类政务服务事项办理系统和自助设备，推行 7×24 小时不打烊“随时办”服务，实现自助终端在企业聚集和群众密集重点区域全覆盖。通过下放、委托或由基层代收代办方式，推行“基层办、就近办”，让群众就近可办、异地通办。

推进“一次”最优化。深化“最多上一次”改革，加强电子印章、电子签名、电子证照、电子材料“四电”建设，着力压材

料、减流程，提高网上办事质量效率，让数据多跑路、群众少跑腿。推进“办好一件事”集成服务，优化拓展企业联办服务平台功能，推进工程建设项目审批改革，提升不动产登记服务水平。构建用户精准画像，智能推送关联服务，提供精准化和个性化的政务服务。利用人工智能技术，提供智能审批、智能搜索、刷脸审批等智能服务。到 2021 年，“最多上一次”事项占比达 98.5%，上线“办好一件事”服务事项 150 个，全市 23%的政务服务事项实现“材料零上传”，7×24 小时不打烊自助大厅覆盖三县一区政务服务中心和部分银行网点；到 2022 年，“最多上一次”事项占比达 98.8%，上线“办好一件事”服务事项 200 个、智能审批事项 50 个，全市 25%的政务服务事项实现“材料零上传”；到 2025 年，“最多上一次”事项占比达 99.4%，上线“办好一件事”服务事项 300 个、智能审批事项 70 个，全市 35%的政务服务事项实现“材料零上传”，7×24 小时不打烊自助大厅智能化水平大幅提升。

专栏 8 政务服务建设重点
完善 7×24 小时不打烊“随时办”服务。根据《安徽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推深做实 7×24 小时不打烊“随时办”服务的实施意见》（皖政办秘〔2020〕88 号）要求，进一步完善 7×24 小时政务服务大厅功能，上线智能自助端通用业务管理系统，配置智能化综合一体机，提供

7×24 小时不打烊“随时办”服务。完善 7×24 小时政务服务地图功能，拓展服务内容，持续提升线上线下办事体验。到 2021 年，实现自助一体机可办理高频事项 150 项以上；到 2022 年，实现自助一体机可办理高频事项 300 项以上；到 2025 年，实现自助一体机可办理事项达 1000 项。

实施“安康码”便民应用工程。根据《安徽省数据资源管理局关于加快实施“安康码”应用便民工程的通知》（皖数资〔2020〕21 号）要求，依托“皖事通办”平台亳州门户，着力构建集个人信息、电子证照、支付凭证等功能于一体的“安康码”应用服务体系，推动“安康码”应用覆盖医疗、教育、政务服务、交通出行、社会保障、公用事业和金融服务等更多领域，实现“全覆盖、多功能、一码通”。到 2021 年，全市“安康码”申领率达 90%；到 2022 年，全市“安康码”申领率达 95%；到 2025 年，全市“安康码”实现应领尽领。

完善企业联办服务平台。进一步拓展优化企业联办服务平台功能，推动平台与政务服务网、电子税务局、银行开户等系统深度对接，实现电子证照、电子材料、电子云签、电子印章等“四电”的共享共用，减少群众和部门重复录入，提升税务登记、银行开户的办事便捷度。上线智能审批功能，压缩企业注册登记时限，实现注册登记“秒批秒办”。

优化“人生大事”集成服务。依托安徽政务服务网亳州分厅，基于行政权力清单和公共服务清单，按照“以人为本、服务一生、管理一生”的思路，建立居民全生命周期的服务与管理体系，上线“人生大事”集成服务事项。到 2025 年，打造“婚、生、学、医、退、死”六项“人生大事”一次办、简便办，让群众办事更省心。

完善“稳就业”平台。依托“皖事通”APP，进一步完善“稳就业”平台功能，实现求职

人员与工作岗位的智能匹配、在线评价、电子简易合同签订等功能；根据市场就业行情，为培训计划制定提供有效数据支撑，主动向符合条件的人员定向推送培训信息；将各项就业扶助、奖补政策进行指标量化，智能匹配符合政策的企业或人才，切实提升政策落实效果。

完善证明证照查询出具系统。建设完善统一的证明证照查询出具系统，运用电子签名、电子印章、黑名单、征信惩戒、依法追责等手段，推行告知承诺、容缺受理及事中事后监管，实现证明证照线上申请、预览、下载、打印等，推进系统在电脑端、移动端、自助端、窗口端自动调用，力争做到“证明系统之外无证明”，方便部门核实，切实提高群众的办事效率。

完善公共资源电子化交易平台。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整合建立统一的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工作方案的通知》（国办发〔2015〕63 号）要求，进一步完善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电子系统，实现互联互通和信息资源共享，维护系统和数据安全，降低企业交易成本，提高交易效率。到 2021 年，建成交易市场主体综合管理系统，完成交易系统软硬件改造升级；到 2022 年，建成公共资源交易数字见证系统和移动交易平台；到 2025 年，完成公共资源交易智能招投标平台建设，探索实现 5G 等技术在公共资源交易领域的应用。

开展招商项目智慧管理试点。以亳芜现代产业园区为试点，建设招商项目智慧管理平台，实时掌握辖区内工业项目建设状态、建设内容、生产情况、经营情况等信息，推动符合条件的企业自动享受扶持政策，实现“免申即享”，提高主动服务水平，优化营商环境。到 2021 年，完成亳芜产业园区工业项目信息收集、整理工作；到 2022 年，招商项目智慧管理平台正式投入使用；到 2023 年，逐步向三县一区推广。

4.加强政府监管。

持续扩大“互联网+监管”平台覆盖面，扩大监管事项覆盖范围，创新监管技术方式，提升政府监管规范化、精准化和智能化水平。持续推动“信用亳州”建设，完善公共信用数据库，实现全市各类信用主体信息全覆盖，创新信用应用场景。进一步完善亳州智慧党建云平台，提高我市党建工作数字化、智慧化水平。运用大数据、云计算等信息技术手段，全面推行公共资源交易全过程及标后智慧化监管。到 2021 年，实现监管事项认领、检查实施清单编制全覆盖；到 2022 年，监管行为数据覆盖各部门监管事项 90%以上；到 2025 年，实现监管行为数据覆盖各部门监管事项 95%以上。

专栏 9 政府监管建设重点
完善公共资源交易智慧化监管平台。根据《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深化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整合共享指导意见的通知》（国办函〔2019〕41 号）要求，以电子招投标数据、公安数据等为支撑，建立串通投标预警监测模型，全链条式构建串通投标犯罪打击体系。通过系统强化对招投标操作环节和管理环节的双向监控，实现标前、标中、标后监督全覆盖。到 2021 年，建成大数据预警分析系统；到 2022 年，建成标后智慧化监管系统；到 2025 年，全面建成公共资源交易大数据智慧化监管系统，实现对市场交易活动和标后履约行为全程智慧化监管。

（三）开创社会治理新途径。

以人民为中心，发挥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在资源整合、部门协同、模式创新等方面的核心优势，提高社会治理能力水平，推动经济社会发展。

1.强化城市治理。

依托“城市大脑”，整合城市管理相关信息化系统，实现城市管理数据和业务关联汇总、综合分析与集中展示。统筹城市规划、建设、运营数据，建设城市综合管理信息资源库，促进城市管理数据的交换共享。加强北斗导航、物联网、智能摄像头等数字化设备应用，整合视频数据、业务数据等，提升城市运行动态感知、事件预警、指挥调度、智慧决策能力。完善网格化管理体系，实现对网格内人、地、物、事、组织等资源信息的全面采集、动态管理、及时发布和实时处置。创新社会治理模式，形成群众广泛参与、部门协同配合、平台统一指挥的城市管理长效机制。

专栏 10 城市治理建设重点
建设城市治理应用场景。依托“城市大脑”，建设城市治理应用场景，对公共设施、地下管线、应急通道、市容环卫、园林、行政执法等城市管理工作进行实时数据采集、分析应用，提高城市管理执法工作智慧化、精细化水平。完善地下管网安全运行监测平台，拓展监测范围；完善智慧供水一体化管控平台，实现水厂、水压、水量、水质、能耗及二次供水设备的实时感知和城域化管理；升级改造路灯远程监控系统，实现城市照明设施资源精细化管理；建设智慧

桥梁监控平台，对桥梁的静态信息和动态运行状况及养护情况进行实时监测；充分整合现有排水系统监测数据、气象数据、地下排水管网基础数据及视频监控等数据资源，以主城区为核心示范区域，加强排水管网流量、窨井液位、积水点液位监控，完善智慧化防汛调度管控体系，全面提升防汛管控能力。到 2021 年，基本建成城市管理应用场景；到 2023 年，城市管理应用场景拓展至三县一区；到 2025 年，城市管理应用场景功能进一步完善，城市管理水平显著提升。

2.提高应急能力。

依托“城市大脑”，推进应急指挥中心建设，加快建设完善监测预警系统、指挥调度系统、抢险救援系统等“三大系统”，持续提升源头防控、应急响应、指挥调度、救援装备和实战能力水平，以数字化推进应急管理现代化。围绕自然灾害监测、城市安全监测、行业领域生产安全监测、区域风险隐患监测、应急救援现场实时动态监测等应用需求，健全完善多种物联感知设备科学布局的感知体系，实现对自然灾害易发多发频发地区和高危行业领域全方位、立体化动态监测。融合应急管理相关单位有线、无线、卫星通信等网络资源，推动形成贯通全市的事故灾害应急指挥网络。完善应急指挥信息系统，提高突发事故灾害应急处置能力。实现多部门应急管理数据共享开放，强化综合搜索、图像比对、语音识别、地图服务、知识图谱等功能应用，提高应急监测预警、监管执法、指挥决策、救援实战、社会动员等能力。加

快构建以政府为主导，企业、非政府机构及个人有序协作深度参与的社会化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体系，运用大数据、人工智能、云计算等数字技术，在疫情监测分析、病毒溯源、资源调配等方面更好发挥支撑作用。到 2022 年，完成市县两级应急管理体系建设；到 2025 年，全市应急管理体系进一步完善，应急管理能力大幅跃升。

专栏 11 应急管理建设重点
建设应急管理应用场景。依托“城市大脑”，立足“大安全、大应急”的定位，推进应急指挥中心建设，统筹搭建综合分析展示、预警信息发布以及应急联动指挥为一体的智慧应急平台，建设灾情预警监测系统、防汛抗旱“一张图”，有效提高城市安全风险的综合防范能力，提升突发事件的资源调度、应急联动、决策指挥以及应急处置水平，为全市应急调度指挥提供综合性辅助决策支撑。到 2021 年，基本建成应急管理应用场景；到 2023 年，应急管理应用场景拓展至三县一区。

提高防灾减灾能力。加快自然灾害监测感知网络基础设施建设，整合气象、水文、地震、地质、农业、林业、地理信息等监测资源数据，推进自然灾害和生物灾害风险隐患自动识别、模拟仿真、预测预报和综合风险评估指标体系建设。加强“智慧水利”建设，利用物联网、大数据等技术，全面掌握水情实时动态，精

准评估险情，辅助调度决策。开展“智慧气象”建设，充分发挥气象防灾减灾第一道防线作用。依托“城市大脑”，建设“智慧消防”应用场景，逐步覆盖全市重点区域、重要单位。推进“智能皖储”建设，加强应急物资储备动态监管和科学调配。依托安徽省应急管理信息化平台，支持引导社会力量参与，提升自然灾害应急救助能力。加强跨地区、跨部门的业务协同、信息共享，推进防灾减灾救灾同城化、一体化。到 2025 年，全市自然灾害风险监测预警能力显著提升，救灾减灾能力大幅增强。

专栏 12 防灾减灾建设重点
建设“智慧消防”应用场景。依托“城市大脑”，综合运用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移动互联网等技术，重点建设消防安全监测预警平台。到 2022 年，实现全市消防安全重点单位、高层建筑监测全覆盖；到 2025 年，逐步实现各类社会单位和场所监测全覆盖，全面提升社会火灾防控能力和灭火应急救援能力。 建设“智慧气象”。根据《安徽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推进气象事业高质量发展助力现代化五大发展美好安徽建设的意见》（皖政办〔2020〕7 号）要求，建设气象监测预报预警工程；推广应用气象信息智能感知系统，提升气象监测能力；建设覆盖全市的网格化、精细化、快速化的多要素灾害性天气临近智能预报预警平台；建立基于 5G 技术的预警发布系统，实现针对气象灾害影响区域的靶向预警信息发布；推进中小河流洪水气象风险预警系统、地质灾害气象风险预报系统、城市内涝气象风险预警系统、抢险抗灾救援辅助决策气象服务系统、综合交通

恶劣天气监测预警系统、消防救援应急气象服务保障系统、现代农业防灾减灾气象服务系统建设。2022 年，启动灾害性天气临近智能预报预警平台、抢险抗灾救援辅助决策气象服务系统、综合交通恶劣天气监测预警系统、现代农业防灾减灾气象服务系统建设；2023 年，启动中小河流洪水气象风险预警系统、地质灾害气象风险预报系统、城市内涝气象风险预警系统建设；2024 年，启动 5G 预警发布系统、消防救援应急气象服务保障系统建设；到 2025 年，建成“智慧气象”。

3.加强市场监管。

完善以信用为核心的新型监管机制。构建从信息归集共享到信用分类监管再到失信联合惩戒的监管闭环，将“征信、评信、用信”融为一体，实现综合监管、智慧监管。全面开展农户、农村企业、农村经济组织等涉农主体信用信息采集工作，有效整合全市信用资源，推动税务、社保、市场监管等部门信用信息归集共享。构建严重失信企业联合惩戒机制，将信用信息查询使用嵌入审批和监管工作全流程，以及事前、事中、事后管理各环节。

构建智慧市场监管体系。围绕食品药品、产品质量和特种设备“三大安全”监管，优化协同执法监管，全面对接国家、省级监管平台。充分运用大数据、人工智能、区块链等技术提升市场监管现代化水平，构建覆盖监管执法、企业服务等领域的智慧市场监管体系，推动跨地区、跨部门、跨层级数据共享和业务协同，

打造具有亳州特色的数智化市场监管平台。到 2025 年，市场监管领域新型监管机制更加完善，实现综合监管、智慧监管。

专栏 13 市场监管建设重点
建设“互联网+市场监管”平台。建设市场监管数据专题库，汇聚整合各类市场监管数据，加快推进“四电”应用，建设集市场准入、信用监管、食品安全监管、产品质量监督、特种设备安全监管、消费维权、广告和网络交易、成品油质量管理等功能为一体的“互联网+市场监管”平台，并与省“互联网+监管”平台互联互通，提升市场监管规范化、精准化和智能化水平。

4.深化治安防控。

提升平安亳州建设水平。完善立体化治安防控体系。加强智慧警务站、智慧社区警务室和智慧公安检查站等基础设施建设。统筹推进亳州公安数据专题库建设，推进警务数据共享，全面提升立体防控、快速处置、精准打击和便捷服务能力。升级视频数据平台功能，推动视频图像信息分析识别、生物特征识别等人工智能技术在公共安全领域深度应用。运用社会服务数字化网格治理技术，健全基层社会治理网络，推广网格化服务管理，加快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数字化系统规范化建设、大数据应用与创新社会治理融合发展。全面推广智慧警务、移动警务应用。

深化“数字法治、智慧司法”建设。按照省级统一部署，建立完善行政立法类业务系统，优化立法意见征集、法规规章备案

审查、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等系统功能。建立完善行政执法类业务系统，助推“三项制度”落实，加强行政执法数据汇聚分析。加快推进行政复议与行政应诉系统应用，实现行政复议案件全流程网上办理。大力推进“互联网+公共法律服务”，整合普法宣传、律师、公证、司法鉴定、仲裁、社区矫正、人民调解、法律职业资格考试等公共法律服务信息资源，加快推进公共法律服务实体、热线、网络三大平台融合。推进全市政法系统跨部门信息资源共享，推动刑事案件跨部门全流程网上协同办案。健全行政执法和刑事司法有效衔接机制，不断完善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信息共享平台。依法加强行政执法监督，建立行政执法监督平台，持续提升行政执法标准化、规范化、精细化水平。

专栏 14 社会治安建设重点
实施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工程。按照省统一部署，集成整合各类治安业务应用，重点建设智慧内保、智慧街面巡防、公安检查站、大型活动场所、公交、娱乐场所和特种行业治安管控等模块系统，建设危爆物品立体化溯源、易制枪物品图形比对等系统，有效汇聚治安综合业务应用系统数据、政务数据、互联网数据以及城市物联网数据，支撑技术与业务融合，实现决策科学、治理精准、服务高效。到 2023 年，完成国道 105 和国道 311、双郸公路公安检查站建设，完成城市公共交通防控系统建设；到 2025 年，完成济广高速、宿登高速公安检查站建设，社会治安整体防控能力进一步增强，人民群众安全感和满意度明显提升，社会更加和谐有序。

建设“平安小区”应用场景。依托“城市大脑”，利用 AI 能力引擎、人脸识别、卡口大数据技术，综合应用人口库、车辆大数据、邻长制数据、重点人员关注数据等资源，以 2.5D 地图的形式一张图展示小区的整体区域概貌、楼栋位置、出入口位置等信息，及时推送系统告警及案件事件，分权责闭环处置，实现对重点人员、重点车辆、重点部位的精细化管理。到 2021 年，实现亳州高新区第一管理区 23 个小区全覆盖；到 2022 年，完成市中心城区 80 个居民小区全覆盖；到 2025 年，逐步推广至三县。

完善“邻长制”基层组织体系建设管理服务平台。持续完善 1 个数据中心、2 个业务平台和 1 个移动 APP 的“1+2+1”体系，打造纵向贯通社区党总支书记、片长、组长、邻长的立体化管理体系，做到人口全覆盖、空间全覆盖，提升社会治理社会化、法制化、智能化、专业化水平。到 2021 年，初步建成“邻长制”基层组织体系建设管理服务平台；到 2022 年，推进“邻长制”平台与 12345 市长热线、“城市大脑”等系统对接，打造社情民意上传下达新渠道。

5.优化生态环境。

促进自然资源节约利用。依托省自然资源云平台，持续推进山水林田等自然资源数据归集共享，促进部门间业务协同，支撑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和综合监管决策。推进“互联网+”智慧能源发展，鼓励太阳能发电等可再生能源的智能化调度管理，加强电力系统的智能化改造，推动多种能源的智能定制、主动推送和资源优化组合，实现智慧用能。优化完善国土资源“一张图”及空间规划信息平台，利用“高分+北斗”等技术手段，实现土

地供应和开发利用动态管理。加快“智慧地矿”建设，推进矿产资源保护和节约集约利用，促进矿业绿色发展。加快拓展水利感知网覆盖范围，完善水利数字化基础设施，全面推进水利工程防灾联合调度、节约用水及水资源管理、水利工程建设管理、河长制管理等业务数字化建设，支撑水利行业加强监管，提升水公共服务能力。到 2025 年，建成以自然资源“一张图”为基础的自然资源大数据体系，基本形成“数据驱动、精准治理”的自然资源监管决策机制，促进资源利用节约高效，资源生态环境总体改善。

专栏 15 自然资源利用建设重点
完善自然资源新“一张图”。依托全市国土资源管理“一张图”和空间规划信息平台，继续推进全市各级各类空间规划、信息数据整合集成。到 2025 年，建成覆盖全市自然资源“一张图”。 开展“三长制”综合服务试点。以涡阳县为试点，围绕“上善若水”行动计划、乡村振兴规划和人居环境改善总体要求，通过大数据、“互联网+”等技术手段，整合乡镇政务、河湖、林业、交通、环保、气象等数据，完善林长、河长和路长“三长制”综合信息服务平台，建立集卫星遥感、无人机、视频监控于一体的监控中心，加强跟踪监督，实现业务流转和回溯，提升“三长制”服务能力。到 2022 年，平台功能拓展至乡镇扶贫、环保、禁烧、环境整治、土地管理等领域；到 2023 年，逐步在其他县区推开。

提升生态环境保护能力。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发展理念，推进生态环保数字化建设。建立健全涵盖大气、水、土壤、噪声、辐射、生态等要素，布局合理、功能完善的全市生态环境监测网络，全面、客观反映全市生态环境质量状况。逐步整合环境保护、国土资源、住房城乡建设、交通运输、水利、农业、卫生、林业、气象等部门获取的有关环境质量、污染源、生态状况监测数据，建立生态环境数据专题库。依托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地理信息系统（GIS）等技术，实现对生态环境监测数据的治理、分析，为生态环境保护决策、管理、预警和执法提供数据支持，提升生态环境保护和治理能力。推动市级天地车人一体化监管平台向三县一区延伸，建成重型柴油货车在线监控系统。到 2021 年，实现重点污染源在线监测全覆盖；到 2025 年，重点污染源在线监测效果持续提升。

专栏 16 生态环境保护建设重点
建设环境保护应用场景。依托“城市大脑”，实现生态环境全景图、重点任务目标分析、蓝天保卫战、碧水保卫战、净土保卫战、污染源监管、固废监管、数据资产分析、环境经济分析等功能。开发集大气环境管理“一张图”、空气质量预警预报、移动源监管、目标考核等模块于一体的智能化应用，全面提升大气环境管理科学化、精细化、数字化水平。开发水环境质量目标管控应用，建设城南水库智能监测和实时管控项目，将全市水系、流域信息汇聚形成“一

张图”，对接省河长制决策支持系统，实现对全市水环境质量的实时动态监控、水环境预警预报、水污染防治任务调度、水环境应急指挥、水环境决策分析等全业务覆盖，全面提升全市水环境质量目标管控能力。开发土壤环境信息化管理应用，利用“一张图”呈现所有土壤环境管理信息，提高土壤防治科技能力。到 2021 年，环境保护应用场景基本建成；到 2023 年，环境保护应用场景逐步向三县一区推广。

6.提升交通效率。

提升智慧交通发展水平。建立综合管控、低碳绿色的交通运行体系。充分利用现有智慧交通建设成果，加强自适应交通信号灯、电子屏、视频资源、路边停车感知等技术在交通领域的应用，提升交通基础设施的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水平。结合亳州机场、引江济淮、城际铁路等交通基础设施建设，依托“城市大脑”，打造综合交通一体化管控中心，推动交通、公安、气象等数据汇聚融合和共享应用，提升综合交通运输运行监测预警、舆情监测、安全风险分析研判、调度指挥等支撑能力。推进车联网、5G、北斗导航等部署应用，构建多网融合的交通网络传输体系。到 2021 年，智慧交通建设取得明显成效，市主城区关键路段交通运行效率得到提升；到 2025 年，智慧交通应用不断深化，主城区交通运行效率大幅提升。

构建交通智能化服务模式。推动“互联网+”便捷交通发展，倡导“出行即服务（MaaS）”理念，以数据衔接出行需求与服务资源，鼓励和规范智能公交、智能停车、网上打车、共享单车等城市出行服务新业态发展，方便群众出行。整合城市停车场信息，推进普及智慧停车，提高停车位综合利用率。积极推进车联网、车路协同和无人驾驶等新技术创新应用，实现人—车—路的网联化、智能化、协同化。

专栏 17 交通建设重点
建设“多车”监管应用场景。利用 5G、视频监控和传感器技术，进一步完善“五车”信息化监管平台功能，逐步扩大监管车辆种类，实现洒水车、清扫车、垃圾运输车、渣土车、商砼车等多种车辆的可视化监控、智能化反馈、精细化管理，全面改善城市环境卫生状况。到 2022 年，实现监管车辆达 3000 辆，监控车辆种类包括洒水车、清扫车、垃圾运输车、渣土车、商砼车、“两客一危”、货车、出租车、公交车 11 种车辆；到 2025 年，监管车辆进一步丰富，监管范围向三县延伸。 完善智慧交通综合信息平台。整合现有交通运输系统信息化资源，完善智慧交通综合信息平台，升级交通大数据交换系统、地理基础数据管理系统和信息化支撑管理系统，有效聚集交通综合数据，提高交通运输行业管理、安全监督和运输服务保障水平。利用信息技术加强人、车、船、路及设施的监测预警，提高对预警反应处置能力和公众服务能力。到 2021 年，平台正式投入使用；到 2025 年，平台功能进一步完善。

（四）满足公共服务新需求。

优化完善公共服务体系，聚焦智慧养老、智慧医疗健康、智慧教育、智慧社保、智慧文旅五大领域，统筹推进公共服务便捷化、精准化、普惠化。

1.优化公共信息服务。

完善“皖事通”APP 建设，提升便民服务能力。利用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技术，推动整合不动产、交通运输、司法服务、公共文化、水、电、气等公共数据资源，探索在“皖事通”APP 上线不动产查询、生活缴费、日常出行、医保查询、文化娱乐等与群众日常生活密切相关的便民服务栏目，满足群众公共信息服务新需求。支持公共服务平台 APP 市场化运营，完善便民服务和商业功能。到 2021 年，“皖事通”注册量达 250 万人，便民服务栏目达 95 个；到 2025 年，“皖事通”APP 便民服务功能更加完善，公共服务平台市场化运营步入正轨。

2.推广智慧养老。

大力发展智慧养老产业，开展智慧养老应用示范，加强养老新技术新产品推广应用，满足多样化、个性化健康养老需求。结合“世界中医药之都”建设，发展医养、康养、旅游服务及中医药产品。依托养老服务三级中心，建设智慧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

心，提升养老服务智慧化水平。实施智慧养老机构创建工程，支持各类主体新建智慧养老机构，引导已投入运营的养老机构开展智慧化建设，推广智能安防、远程监控等物联网技术，改善智慧养老服务体验。加快建设覆盖全市的养老服务信息网络和管理系统，推进与户籍、医疗、社会保险、社会救助等数据资源对接，打造智慧养老服务体系，打通服务老年人“最后一公里”。到2025年，全市智慧养老机构发展到30家。

专栏18 智慧养老建设重点
发展智慧养老产业。统筹规划养老产业布局，培育智慧健康养老服务企业，加大智慧养老试点，在有条件的养老服务三级中心设置智慧养老产品租赁平台，针对家庭、社区、机构等不同应用环境，开发推广健康管理类可穿戴设备、便携式（自助式）健康监测设备、智能养老监护设备、家庭服务机器人等产品，提供全方位、高质量的健康养老服务，满足多样化、个性化、便利化、智慧化健康养老需求。到2025年，全市8家养老服务三级中心设置智慧养老产品租赁平台。 推进养老服务中心智慧化。引导社会力量运营管理养老服务三级中心（县级养老服务指导中心、街道养老服务中心、社区养老服务站）。重点建设具备供需链接功能的居家养老服务信息平台，依托平台和智能终端设备，提高服务转介效率，为居家老人提供方便可及的助餐、助医、助急等服务。到2022年，全市建成8家智慧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站；到2025年，全市30%以上的养老服务三级中心达到《安徽省智慧社区居家养老服务模式建设规范》要求。

3.推进智慧医疗健康。

完善全民健康信息平台，推进全市统一的电子病历和电子健康档案建设，实现居民基本健康信息、电子病历、检查检验结果、医学影像、用药记录等信息在全市医疗机构间共享利用。依托安徽医疗便民 APP、“我家亳州”APP、市卫生健康委微信公众号等平台，提供在线健康咨询、预约、诊疗等医疗服务，构建线下随时就诊、线上随时管理的医疗服务模式。推动医疗大数据研究和应用，探索 5G 远程医疗应用，加强重大疾病防控预警。发展互联网医院，探索智慧医院建设，构建集智慧就医、智慧诊断、智慧治疗、智慧病房、智慧后勤和智慧管理于一体的智慧医院体系，拓展完善“智医助理”功能，推广人工智能医疗服务。推进医保电子凭证普及应用，依托医保电子凭证或电子社保卡扩大异地就医直接结算范围，推进长三角地区住院费用和门诊急诊医疗费用异地直接结算。规范互联网诊疗行为管理，强化事前事后监管，确保医疗健康服务质量和安全。实施“继续医学教育+适宜技术推广”行动，重点针对基层和贫困地区，通过远程教育手段，推广普及实用型适宜技术。到 2021 年，实现长三角地区住院费用和门诊急诊医疗费用异地直接结算。

专栏 19 智慧医疗健康建设重点

完善全民健康信息平台。完善全民健康信息平台，逐步实现与省级平台互联互通，强化人口、公共卫生、医疗服务、医疗保障、药品供应、综合管理等数据采集，畅通部门、区域、行业间数据共享，促进全民健康数据挖掘应用，推动各级、各类医疗卫生机构及管理部门业务协同。到 2021 年，启动全民健康信息平台二期项目建设，优化电子病历、健康档案数据库，建成卫生基础资源数据库；到 2022 年，基于电子病历数据库和卫生基础资源数据库，以医共体为单位推进医共体平台建设；到 2024 年，开展全民健康信息平台三期项目建设，推动各级各类医疗卫生机构及管理部门业务协同；到 2025 年，深化医疗业务跨部门数据共享和业务协同。

建设互联网医院。依托互联网、人工智能、物联网、数据融合等技术，以国家互联互通标准化成熟度测评和电子病历系统功能应用水平分级评价为标准，整合医院各类系统资源，对全市县级以上公立医院开展就医流程数字化改造，推动智慧就医、智慧诊断、智慧治疗、智慧病房、智慧后勤和智慧管理发展，实现医疗服务信息互通共享，提升医院管理效率。到 2021 年，市属三级公立医院建成互联网医院；到 2022 年，推动县级公立医院电子病历达到国家三级水平；到 2023 年，推动三级公立医院电子病历达到国家四级水平；到 2024 年，全市 50%的三级公立医院开展智慧医院建设；到 2025 年，全市三级公立医院全面开展智慧医院创建。

探索“人工智能+医疗”。支持鼓励有条件的医院探索建设基于人工智能的临床诊疗决策支持系统，开展基于人工智能技术、医疗健康智能设备的移动医疗示范，实现个人健康实时监测与评估、疾病预警、慢病筛查、主动干预。开展移动医护、智慧导诊、人工智能诊疗等场景应用，满足医院服务提供方、医疗支付和监管方、药品及医疗器械提供方的不同需求。到 2022 年，完善家庭医生签约服务系统，实现个人健康实时监测与评估、疾病预警、慢病筛查、主动干预；

到 2025 年，逐步在全市推广。

4.增加智慧教育供给。

建设完善纵向贯通、横向关联、全市统一的教育基础数据库和教育管理系统，实现教育质量、招生考试、学生流动、资源配置等全程智慧化管理服务。依托安徽基础教育资源应用平台，提升智能化应用服务能力，打造覆盖全市、多级应用、融聚贯通的数字教育资源云服务体系，推动数字教育资源普惠共享。稳步建设智能教室、智能实验室、智能图书馆等人工智能教育基础设施，推进智能化教学、管理与服务，打造智慧学校，助力传统教育模式优化升级。鼓励符合条件的各类主体发展在线教育，为线上教学、职业培训、技能提升搭建普惠开放新平台。到 2022 年，基本建成市级智慧教育云平台，智慧学校建设实现全覆盖；到 2023 年，市级数字教育资源云服务体系基本建立；到 2024 年，进一步完善全市统一的教育基础数据库和教育管理系统，实现教育教学管理各环节的全程智慧化服务。

专栏 20 智慧教育建设重点
建设智慧学校。根据《安徽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安徽省智慧学校建设总体规划（2018—2022 年）的通知》（皖政办〔2019〕8 号）要求，统筹推进全市智慧学校建设，以智慧教学、智慧学习、智慧管理、智慧生活、智慧文化为主要内容，以人才队伍和基础环境建设为支撑，

构建“5 项基本功能+2 项支撑条件”的智慧学校基础架构，推动信息技术在德智体美劳等方面全方位应用，形成以学习者为中心的个性化智慧学校生态体系。到 2021 年，完成 268 所乡村智慧学校建设任务；到 2022 年，智慧学校建设覆盖率达到 100%；到 2025 年，智慧学校智慧化水平持续提升。

建设智慧教育云平台。依托市政务云平台，建设基础服务平台、新高考应用系统以及智慧课堂等，横向联通市数据中心，纵向联通全市各学校数据，打造全市智慧教育云平台，实现优质教育资源云端智能推送，助力精准备课和有效导学。到 2022 年，基本建成智慧教育云平台；到 2025 年，智慧教育云平台功能持续完善。

5.提升智慧社保水平。

着力构建数据市级集中、业务一卡通办、服务一网覆盖的智慧社保体系。以服务对象为中心，进一步推进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社会救助、失业、工伤、低保、住房保障等领域数据共享，整合优化医疗、民政、就业等跨部门、跨区域业务流程，建设一体化社会保障公共服务体系，实现社会保障服务全线上流转、全区域协同。依托“皖事通办”平台，建设人社服务快办平台，纵向对接省人社厅系统，打通服务群众“最后一公里”。积极稳妥发放第三代社会保障卡，推进电子社保卡普及应用，探索以社会保障卡为载体建立居民服务“一卡通”，在交通出行、旅游观光、文化体验等方面率先实现“同城待遇”。到 2022 年，智慧社保

体系基本建成，社会保障卡常住人口覆盖率达到 99%；到 2025 年，智慧社保体系更加完善，社会保障卡实现应发尽发。

6.发展智慧文旅事业。

完善公共数字文化服务体系，优化城乡公共数字文化资源配置，加快图书馆、文化馆、博物馆数字化建设，依托“皖事通”APP 打造公共文化线上服务平台，为市民提供知识、信息资源一站式智能服务。建设以亳州二夹弦为代表的地方戏曲剧种数据资源库，推动道家文化、曹魏文化、中医药文化、酒文化数字化，通过 5G 网络、虚拟现实、三维图形图像等新技术，实现亳州二夹弦、五禽戏、亳州清音、白酒酿造工艺等文化遗产的预防性保护和数字化保护，建立文化大数据体系。坚持以游客为中心，围绕旅游服务、旅游管理和旅游营销等方面，利用大数据、人工智能、物联网技术，推进花戏楼、曹操运兵道、城市展览馆、市博物馆等智慧旅游景区建设，加强景区、酒店、民宿、购物商场、交通等旅游资源、产品的开发和整合，建立完善集服务、营销、信息发布、指挥调度于一体的智慧文旅平台，更好满足游客“吃、住、行、游、购、娱”等方面的需求。以新闻宣传为根本，以视听节目服务为核心，以智能广电网、互联网和移动互联网为承载，统筹实施“智慧广电”建设。加快发展“互联网+文旅”产业，

培育壮大影视动漫、创意设计、新媒体等重点产业，推动文化、旅游与科技融合发展。

专栏 21 智慧文旅建设重点
建设智慧文旅平台。推进市域范围内花戏楼、曹操运兵道、南京巷钱庄、义门古建筑（群）、历史文化街区和传统风貌区、历史文化名镇、名村、非物质文化遗产等资源的测绘、数据采集及建库工作，建设历史文化资源库；加强亳州自然景观景点数建立旅游资源库；推进旅游大数据研发应用，开展旅游客源市场监测和大数据应用工市自然、人文旅游景区的游客数量、结构特征、兴趣爱好、上网行为、消费习惯等信集分析，为旅游市场细分、精准营销、旅游战略制定提供依据，为景区流量控制及安供数据支持。通过“亳州文旅”APP、微信公众号、小程序等，逐步整合亳州文化资信息，加强历史文化宣传、景区介绍、游客引导、产品营销，为来亳游客提供游前、后一站式服务。到 2022 年，建成历史文化、旅游资源库；到 2025 年，建成智慧文旅 建设智慧广电平台。建设完善应急广播系统市级平台，推进 5G+4K、5G+8K、5G+8 直播、IPv6 改造等项目落地，推动数字电视播出技术智能化，加强对数字电视用户的 兴趣爱好、上网行为分析，为人民群众提供更优质、更高效、更便捷的智慧广电服务 年，建成智慧广电平台。

（五）打造产业发展新格局。

通过数字产业化培育新动能，利用产业数字化孕育新动力，以数据为关键要素，推动数字技术和中医药产业、白酒产业、制

造业、农业和服务业的深度融合，打造产业升级新引擎，推动建设“新兴工业强市”。

1.壮大数字产业规模。

加快发展电子信息制造业。以亳州高新区、谯城经济开发区等为载体，大力发展汽车电子和新型元器件产业，打造电子信息产业链。支持市内重点电子元器件、汽车电子企业研发低功耗集成电路、车载云终端设备等新产品。积极引进智能穿戴产品研发生产企业，吸引上游关键原材料、元器件、产品设计研发、配套软件跟进，建立智能终端产业链。到 2025 年，力争电子信息制造产业年营业收入达 35 亿元。

积极培育软件和大数据产业。通过招商引资、骨干企业培育、中小企业促进等手段，积极培育大数据企业主体，形成龙头引领、中小企业蓬勃发展的企业群体结构，壮大产业规模。加大本土软件企业扶持力度，支持其做大做强。鼓励软件和大数据企业加快升级，支持企业向平台型和生态型企业演进。依托亳芜软件大厦、亳州大数据产业园、运营商大数据产业园等载体，建设一批软件和大数据创客产业园、众创空间，促进产业集聚。推动政务数据、行业数据、高分卫星数据及北斗导航数据融合开放，支持企业研发提供政务、制造业、农业、金融、民生服务、电子商务、物流、

交通、文化、旅游等领域的大数据产品和服务。“十四五”期间，大数据相关企业实现每年新增 10 家以上。

专栏 22 壮大数字产业规模建设重点
建设亳州大数据产业园。坚持科学规划、合理布局的原则，推进亳州大数据产业中心、数据加工楼、科创中心、研究院和培训中心及附属设施建设，完善园区配套基能。吸引市内外技术领先、实力强劲的数字化企业入驻园区，发挥产业集聚效应。鼓字化企业围绕中医药、白酒、农副食品加工、文化旅游等特色产业，培育发展中医药检验器件、电子商务、互联网金融、软件和服务外包等关联业态，推动传统产业与大发展。到 2021 年，完成数据加工楼建设，正式投入运营；到 2025 年，实现园区产值 2 亿元。 开展白酒制造 5G 示范应用试点。以市内白酒龙头企业为试点，加快 5G 网络基础利用 5G 高速率、大容量、低延时接入的特点，通过“5G+VR”等技术手段，打造 5直播工业旅游参观。到 2021 年，实现北京、深圳等体验馆升级 VR 实时全景体验；到实现白酒厂区 5G 无人清扫洒水小车等场景应用；到 2025 年，5G 技术在白酒行业深推动白酒行业网络化、个性化、智能化发展。

2.强化中医药数字化建设。

加强亳州市中医药信息化顶层设计，通过实施“互联网+中医药”工程，打造涵盖药农、药企、药材交易市场等主体，独具亳州特色的中医药全产业链数字化发展体系。“十四五”时期，

每年推进10家中医药制造企业与互联网融合发展。到2022年，中医药质量追溯系统、中药材价格指数发布平台基本建成；到2025年，数字技术与中医药产业深度融合，有力支撑亳州实现建设“世界中医药之都”的发展目标。

促进中药农业现代化。逐步完善视频监控、传感器等物联感知网络，加快推进中药材生产智能化、经营网络化、管理数据化、服务在线化，加快建立覆盖中药农业各环节的数据库，实现从种子种苗生产到中药材种植、采收、仓储、初加工、销售各环节可查询与可追溯，全面提高中药农业数字化水平，推动中药农业智慧化。

推动中医药制造业转型升级。提高制药设备的自动化、数字化、智能化水平，增强信息上传下控和网通互联功能。采用工业互联网、物联网、大数据和云计算等数字化技术，广泛获取和挖掘中医药生产过程的数据和信息，为生产过程的自动优化和决策提供支撑，显著提升生产控制和管理水平。建立中药炮制与传承基础数据库和老药工信息库，深度挖掘传统炮制工艺。以中医药配方颗粒生产为突破口，重点推进我市中医药研发、生产企业智能制造车间建设，整合集成各环节数据信息，实现对生产过程自动化、智慧化控制。

做强中医药线上贸易。重点推动我市中医药电商平台优化升级，支持中药材电子商务园区建设，培育一批具有交易、物流、支付、信息、信用等综合服务功能的电商平台。实施中药材传统交易市场数字化升级工程，推广应用“统一质检、统一仓储、统一结算、统一包装、统一票据、统一管理”业务系统，全面提升数字化应用水平。建立政府参与、企业主导的中药材价格指数发布体系，整合中药材企业数据资源，加强国内外中药材市场信息搜集、价格动态监测和预测预警，推动形成国际认可、具有公信力的中药材价格指数发布平台。

推进中医药健康服务业数字化。创新中医医疗服务模式，建立“互联网+中医”平台，开展线上线下诊疗、互联网中医院、掌上中医院、智慧中医诊所和智慧中药房等多种形式服务，打造国内知名的中医诊疗中心。充分利用仿生、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技术，研发一批满足多层次需求的中医药健康管理和养生服务产品。

专栏 23 中医药信息化建设重点
建设中药材电子商务园区。以亳州市中药材商品交易中心为依托，完善电商办公络、数据中心、仓储物流、技术研发、人才培训等多层面的公共基础设施和服务平台药材电子商务园区，培育一批具有交易、物流、支付、信息、信用等综合服务功能的

和平台，形成覆盖中医药产业链不同供应主体、面向不同消费主体、线上线下融合发
商务市场，争创国家电子商务示范城市、示范基地和示范企业。到 2025 年，全市电子
易额（带动线下）达 500 亿元。

建设中医药价格指数应用场景。依托“城市大脑”，利用现有中药材价格信息发
建设全市中药材数据专题库，逐步形成国内权威的中药材价格指数发布中心。加强中
据采集，探索大数据服务应用。到 2022 年，建立完善中药材价格指数体系，推动形成
的中药材价格指数发布平台；到 2025 年，建成中医药大数据服务平台，数据应用成效

建设中医药全产业链质量追溯体系应用场景。依托“城市大脑”，建设中医药质
监管及诚信三大体系，完善管理及运行机制，提高综合质量保障能力。以质量追溯为
整合全市现有各类中药材溯源资源，建设从种植养殖、加工、收购、储存、运输、生
到使用全过程的中药材质量责任可追溯链条，实现中药材重点品种来源可知、去向可
可查、责任可究。到 2021 年，推进追溯体系试点应用；到 2022 年，全面推广追溯体系
年，建立较为完善的中医药质量保障体系，中药材规范化种植基地、中药材专业市场
产品生产和批发企业的质量追溯体系覆盖率达到 100%。

开展智慧中医院试点。利用新一代信息技术，打造具有中医药特色的诊疗系统和
提升中医院数字化水平，推动传统中医药领域融合创新，实现个性化、便捷化、共享
化、智能化的中医药健康服务。到 2021 年，市中医院开展智慧药房试点工作；到 20
市公立中医院全部注册互联网中医院，全面开展线上线下诊疗工作；到 2025 年，市中
省级区域诊疗中心。

3.促进农业大数据发展。

加快农业数字化转型，着力构建现代农业产业体系、生产体系、经营体系。推动数字技术与农业生产管理、经营管理、市场流通、资源环境深度融合，推广农业智慧化生产、网络化经营。充分发挥网络、数据、技术等要素作用，建立适合农产品网络销售的供应链体系、运营服务体系和支撑保障体系，拓宽农产品销售渠道，促进农产品线上线下渠道融合发展。推进种植、畜牧、兽医、渔业、种子、农机、动植物检疫、节水灌溉等行业和领域的在线化、数据化。构建面向农业农村的综合信息服务体系，为农民生产生活提供综合、高效、便捷的信息服务，缩小城乡数字鸿沟，促进城乡发展一体化。到 2021 年，建设农业农村综合信息服务体系，推进各类农村数字化平台相关数据共享应用；到 2025 年，农业数字化水平大幅提高，农业数字经济快速发展。

专栏 24 农业大数据建设重点
建设农业物联网。推进智能传感器、北斗导航、高分卫星、空间地理信息等技术应用，增强对农业生产环境的精准监测能力，促进数字技术与种植业、畜牧业、渔业、农产品加工业深度融合应用，打造科技农业、智慧农业。到 2025 年，建成一批农业物联网示范应用基地，有力推动农业数字化转型。 实施农业农村综合信息服务工程。大力推进信息进村入户，以农村网络全覆盖为基础，整

合农业信息网站群、农业物联网服务体系，建设面向全市的农业农村综合信息服务体系。推进农村社区数字化建设，提升农民数字化应用能力，加强对普通农户和各类农业经营主体、农技人员及专家等基础信息的采集，促进信息服务体系与农技推广、村务公开、土地流转、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电子商务和网络服务等服务体系的融合，逐步完善现代农业信息服务体系。

4.提升制造业数字化水平。

加快发展工业互联网。完善工业互联网政策体系，培育多级工业互联网平台，推动工业互联网与实体经济的深度融合。推进共性工业 APP、行业通用工业 APP 和企业专用工业 APP 等向平台汇聚，加快推动企业登云。鼓励企业和科研院所提高工业互联网平台技术、产品、管理及应用标准研制能力，积极参与国家、省工业互联网标准制定，建设全市统一的应用环境和标准。加快大型、中小企业工业互联网应用普及，培育智能化生产、网络化协同、个性化定制和服务化延伸等平台应用模式。着力构建覆盖设备安全、控制安全、网络安全、应用安全、数据安全等领域的工业互联网安全防护体系。“十四五”时期，每年培育 1 个企业级工业互联网平台。到 2025 年，工业无线、时间敏感网络(TSN)、IPv6 等工业互联网网络技术在规模以上工业企业中广泛应用。

积极推进智能制造。推进现代中药、白酒、农副产品加工、装备制造等领域的智能生产线、智能车间、智能工厂、“无人工

厂”建设和网络化协同制造试点，推动生产方式向柔性化、智能化、精细化转变。支持企业利用工业互联网采集并对接用户个性化需求，开展基于个性化产品的研发、生产、服务和商业模式创新，发展大规模定制模式。鼓励探索基于数字化的新型生产关系，推进数据赋能研发、生产、流通、服务、消费全价值链协同和融合应用。“十四五”时期，每年通过省级智能工厂、数字化车间认证的企业达 3 家以上。到 2025 年，基本建成智能制造创新体系，智能制造技术得到广泛推广和应用。

专栏 25 制造业数字化建设重点
建设创新型智慧园区。围绕数据资源共建共享、智慧园区标准体系建设、产业智慧化管理和智慧产业发展等方向，全面推进创新型智慧园区建设。升级园区信息基础设施，鼓励新兴技术在园区应用，配合建设“省—市—园区”三级联动的智慧管理平台，提高园区智慧化水平。鼓励高端智能装备等高新技术产业，以及大数据服务、互联网金融等应用型产业向园区集聚。到 2022 年，亳州高新区、亳芜现代产业园区等省级开发区建成创新型智慧园区；到 2025 年，全市省级开发区均建成创新型智慧园区，实现基础设施现代化、政务服务高效化、企业管理智能化、社会服务精细化。 推进酿酒生产智能化。坚持绿色酿造，提升产品质量和勾储能力，优化产品结构；坚持智能制造，提升生产环节智能化、数字化水平，进一步聚合“酒文化、酒生态、酒旅游”品牌资源，大力提升品牌影响力。到 2025 年，建成集白酒酿造、制曲、基酒储存生产配套设施、旅游

文化产业为一体的白酒产业现代化智能园区，实现年产 6.66 万吨原酒、28.4 万吨基酒储存、13 万吨灌装能力。

推进能源供应智能化。以“互联网+智慧能源”为抓手，围绕能源技术革命和能源供给革命，持续推进电厂系统智能化、能源融合化、生产绿色化，着力建设新型智慧电厂，努力打造全国煤电一体化示范模板。

5.加快服务业数字化升级。

深化数字技术在服务业领域的融合创新，推进制造业智能服务化，培育网络体验、智能零售、共享经济、平台经济等新模式新业态。充分发挥数字技术创新能力，推动生产性服务业向专业化和高端化延伸，助力生活性服务业向精细化和品质化转变，激发服务业新活力。

抢抓线上经济发展新机遇。围绕新零售、在线消费、互联网医疗、线上教育、移动出行、在线文娱、远程办公、“宅经济”等新领域，加快引进培育一批线上经济企业，推出一批线上经济应用型场景，打造一批线上经济品牌产品和服务。支持中医药电子商务发展，实施“领军企业行动”，重点培育中药、食品、农产品、文旅等领域垂直电商供应链平台。积极发挥行业商（协）会作用，依托淘宝、抖音、快手等直播平台，孵化一批网红品牌企业，培养一批直播带货达人，营造浓厚的直播电商发展氛围，

促进直播电商新业态健康发展。扩大跨境电商规模，支持第三方中药材电子商务交易平台、独立中药材电子商务应用平台建设。重点支持花茶、香油等特色农产品上行、品牌培育、示范创建等。到 2025 年，新培育电子商务示范镇 20 个、电子商务示范村 50 个。

发展数字普惠金融。推动政务数据、社会数据、经济数据、信贷数据融合互通，优化党建引领信用村建设服务平台、“我要贷款”平台暨亳州市金融综合服务平台，融合对接中小微企业信用信息共享平台，鼓励企业深入挖掘数据应用价值，创新研发分行业、分类别的金融服务产品，实现精准授信、严格风控，有效解决中小微企业、新型经营主体和普通市民的融资难题。探索建设金融后台服务基地，努力打造金融大数据中心，加快形成互联网金融产业集聚优势。到 2025 年，为中小微企业、新型经营主体、普通市民累放贷款突破 1200 亿元。

推进供应链创新与应用试点建设。立足亳州行业基础和资源优势，以供应链商业模式创新为核心、结构优化为重点、流程再造为手段、信息交互为依托、物流标准化建设为支撑、金融服务体系创新为手段，建设完善中药材供应链商务平台、金融服务平台、信用监管和服务平台、中药材数据专题库，探索打造具有“亳

州特色”的供应链发展体系，促进产业降本增效、节能环保、绿色发展和创新转型。加强大数据在供应链金融服务方面的应用，鼓励金融行业参与供应链金融服务能力建设。到 2025 年，培育 15 家供应链骨干企业，实现供应链协同效率提高 30%以上，供应链整体成本降低 15%以上，力争建成国家“供应链创新与应用示范城市”。

加快智慧物流发展。健全物流基础设施网络体系，以亳州中药材电子交易中心及配套物流园线下资源为依托，推广标签自动识别、智能化分拣、物流全程跟踪等技术应用，建设跨区域、跨行业的物流信息平台，推动物流信息平台与电子商务平台对接，实现物流信息互通共享，构建智能物流配送体系。到 2025 年，建成全市物流信息平台，协助物流企业实现集约化管理，提高仓储物流效率。

专栏 26 服务业数字化建设重点
建设现代物流产业园。在亳州芜湖现代产业园区，推动现代物流产业园建设，打流的中药材精选加工基地、智能制造基地（汽车产业链平台）、供应链基地（中药材智慧物流基地、区域金融结算中心，促进产业联动，助力打造“世界中医药之都”。 完善党建引领信用村建设服务平台。不断完善平台功能，推动更多优质信贷产品力解决农村地区小微企业、新型经营主体和种植养殖大户的融资难题，推动乡风文明

现“信息变信用、信用变信誉、信誉变信贷”。到 2022 年，党建引领信用村建设服务较为完善。

（六）凝聚科技创新新动能。

将构建创新体系作为首要任务，加快先进技术创新应用，促进科技成果交易转化落地，着力打通制约科技创新的痛点、堵点，营造创新创业氛围，赋能亳州创新发展。

1.构建创新体系。

聚焦数字技术领域，支持公共研发服务平台建设，培育引进一批重点（工程）实验室、技术创新中心、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企业技术中心等，实施一批重大科技专项、重点研发计划。到 2025 年，全市数字技术领域重点（工程）实验室、技术创新中心、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企业技术中心等各类科技创新平台新增不少于 5 家。

2.加强技术研发。

加大对 5G、人工智能、区块链等新技术研究的支持力度，支持重大创新产品研发推广。加快下一代通信技术、大数据分析挖掘等新兴前沿科技成果转化应用，鼓励更多企业谋划研发项目。

3.推进成果转化。

加强“数字亳州”建设相关科技成果转化政策、机制、资金、人才等方面的保障，建立科技成果熟化、产业孵化、企业对接、成果落地的完整机制。重点利用区块链、人工智能、5G、物联网等新技术，围绕政府管理、政务服务、经济发展、人民生活、文化繁荣等重大领域，加快科技成果落地应用。探索市场化经营管理模式，加快推动科技成果转化和技术转移，以产业发展为导向，促进科技资源、企业资源、金融资源有机结合，推进科技成果产业化。

4.营造创新创业生态。

积极搭建“双创”线上服务平台，鼓励市内行业领军企业、高等院校、科研院所等通过平台向全社会提供专业化创新创业服务。支持制造业“双创”平台建设和应用推广，培育一批基于互联网的制造业新模式新业态。积极组织创新创业大赛等“双创”活动，营造创新创业良好氛围，吸引省内外数字科技领域创新创业成果落地亳州。

专栏 27 营造创新创业生态建设重点
建设“双创”平台。打造一批科技企业孵化器、众创空间等创新创业平台，积极大数据产业园申报国家级众创空间，支持创业园区开展国家级众创空间建设，优化管

提升项目引进质量。吸引一批“国”字号众创空间运营管理机构来亳州投资建设众创

2025 年，建成科技企业孵化器、众创空间等创新创业平台 10 个以上。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

成立市政府主要负责人任组长，分管负责人任副组长，各相关部门为成员的“数字亳州”建设工作领导小组，统筹推进“数字亳州”建设。各级各部门要加强协作配合，强化任务落实、项目实施和监测评估。各县区、各部门要结合各自实际情况，深入研究本区域、本领域数字化发展规划和具体实施方案，细化工作措施，推动任务落实。

（二）强化项目支撑。

坚持以规划确定项目、以项目落实规划，围绕物联网应用、5G、大数据、人工智能等重点领域，组织实施好一批关系全局和长远发展的重大项目。强化重大项目建设全过程管理，落实分年度重点项目实施计划。健全数字化项目管理制度，强化项目监管，完善项目审查、验收、绩效评估制度，提高政府投资管理水平和投资效益。

（三）加大政策支持。

统筹整合信息化、电子政务等财政资金，发挥“三重一创”、科技创新、中医药产业发展、工业强市等专项资金带动作用，加大投入力度，支持“数字亳州”各领域重点项目建设。积极探索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引导各类社会资本参与“数字亳州”建设和运营。深入贯彻落实《亳州市招才引智实施办法》，完善人才激励机制，引进、培养一批数字化领域高水平技术人才和管理人才。

（四）加强宣传推广。

充分利用报刊、广播电视和新媒体，科学解读“数字亳州”建设规划的内容，宣传“数字亳州”建设的进展和成效。构建线上线下一体、内宣外宣联动的宣传工作格局，营造全社会共同支持、积极参与“数字亳州”建设的良好氛围。

（五）加强监测评估。

制定年度“数字亳州”建设工作要点，建立工作台账，建立重点项目库，明确任务分工，压牢压实各级各部门责任。研究建立“数字亳州”动态监测评估体系，量化监测评估指标，定期开展建设情况评估，加强对任务落实情况的跟踪管理。

附件：1.重点任务分工

2.主要预期指标说明

附件 1

重点任务分工

序号	重点工作	牵头单位	配合单位
一、强基础			
1	加快推进“城市大脑”建设。高标准推进 5G 基础设施体系建设，拓展 5G 应用场景。推进城镇地区高速光纤网络全覆盖和农村地区光纤网络有效覆盖。深入推进 IPv6 规模部署，发展工业互联网，升级改造电子政务外网骨干网，建设新一代公安信息网，推进云网融合。	市数据资源局	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市发展改革委、市科技局、市公安局、市财政局、市移动公司、市联通公司、市电信公司、市铁塔公司、安广网络亳州分公司、亳州高新区管委会，各县、区人民政府
2	高起点、高标准、高质量完善云计算中心，统筹推进亳州大数据产业园、运营商云计算中心建设，完善政务云平台，深入实施企业登云计划。	市数据资源局	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市移动公司、市联通公司、市电信公司、安广网络亳州分公司、亳州高新区管委会，各县、区人民政府

3	积极部署摄像机、传感器、卫星定位、射频识别及遥感监测等感知设备，推进物联感知网络深度全域覆盖，加强对物联网监测数据统一采集和集中分类管理。持续推进视频数据平台升级改造、补盲建设和社会资源接入，完善高分数据亳州分中心建设，鼓励本地企业建设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商业遥感。利用新一代信息技术，推动交通运输、生态环保、医疗、教育、水利、文化旅游、地下管网等传统基础设施智能化转型，试点推进多杆合一。	市数据资源局	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市公安局、市委军民融合办、市交通运输局、市生态环境局、市城市管理局、市卫生健康委、市教育局、市水利局、市文化旅游体育局
4	依托市数据中心，加快推进政务、社会、经济数据高效采集、有效整合、深度关联、安全利用，分层次、分版块构建统一、规范、互通、共享的数据资源体系。	市数据资源局	市直相关单位，各县、区人民政府
5	鼓励政企合作开展数据运营，探索中药材追溯、精准营销等领域的场景应用，探索数据流通和数据资产转化机制。	市数据资源局	市直相关单位，各县、区人民政府
6	明确安全防护机制。强化数据安全防护。加强网络安全防护。建设网络安全应急指挥中心。	市委网信办、市公安局	市数据资源局、市密码管理局，各县、区人民政府
二、重应用			
7	升级完善全市统一的协同办公平台，深化政府网站集约化建设，完善 12345 政府热线服务平台建设。	市数据资源局	市政府办公室
8	依托“城市大脑”，建设可视化辅助决策场景，在城市运行、生态环境监测、行业经济运行、管理效能评价等领域建立专业预测、分析、研判模型和算法，实现过程和结果数据的直观、智能展示，为各级政府提供可视化、移动化决策服务。	市数据资源局	市直相关单位
9	推进“一网”全覆盖。完善政务服务事项清单动态调整机制，提升“全程网办”服务水平。整合各级各部门政务服务移动端，形成全市统一“皖事通办”移动端。拓展电视端、PC 端、手机端等服务内容。全面推行公共资源交易全流程电子化。	市数据资源局	市直相关单位，各县、区人民政府

	推进“一门”更智能。持续推进政务服务大厅智能化升级改造，深化“综合窗口”改革，通过下放、委托或由基层代收代办方式，推行“基层办、就近办”，让群众就近可办、异地通办。 推进“一次”最优化。深化“最多上一次”改革，加强电子印章、电子签名、电子证照、电子材料“四电”建设。推进“办好一件事”集成服务，推进工程建设项目审批改革，提升不动产登记服务水平。利用人工智能技术，提供智能审批、智能搜索、刷脸审批等智能服务。		
10	完善 7×24 小时不打烊“随时办”服务，实施“安康码”便民应用工程，完善企业联办服务平台，优化“人生大事”集成服务，完善“稳就业”平台、证明证照查询出具系统、公共资源电子化交易平台，开展招商项目智慧管理试点。	市数据资源局	市直相关单位、亳芜现代产业园区管委会，各县、区人民政府
11	持续扩大“互联网+监管”平台覆盖面。完善公共资源交易智慧化监管平台。	市数据资源局	市直相关单位，各县、区人民政府
12	持续推动“信用亳州”建设，完善公共信用数据库，创新信用应用场景。	市发展改革委、人行亳州市中支、市数据资源局	市直相关单位
13	进一步完善亳州智慧党建云平台建设，提高我市党建工作数字化、智慧化水平。	市委组织部	市数据资源局，各县、区人民政府
14	依托“城市大脑”，建设城市治理应用场景，整合城市管理相关信息化系统，实现城市管理数据和业务关联汇总、综合分析与集中展示。建设城市综合管理信息资源库，提升城市运行动态感知、事件预警、指挥调度、智慧决策能力。完善网格化管理体系，创新社会治理模式，形成群众广泛参与、部门协同配合、平台统一指挥的城市管理长效机制。	市城市管理局	市数据资源局，各县、区人民政府

15	依托“城市大脑”，建设应急管理应用场景，加快建设完善监测预警系统、指挥调度系统、抢险救援系统等“三大系统”。融合应急管理相关单位有线、无线、卫星通信等网络资源，推动形成贯通全市的事故灾害应急指挥网络。完善应急指挥信息系统，加快构建社会化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体系。	市应急局	市数据资源局、市公安局、市城市管理局、市卫生健康委，各县、区人民政府
16	提高防灾减灾能力。加快自然灾害感知网络基础设施建设，整合监测资源数据，推进自然灾害风险隐患自动识别、模拟仿真、预测预警和风险评估指标体系建设。加强“智慧水利”建设。开展“智慧气象”建设。依托“城市大脑”，建设“智慧消防”应用场景。推进“智能皖储”建设。	市应急局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发展改革委、市水利局、市农业农村局、市公安局、市消防救援支队、市气象局，各县、区人民政府
17	完善以信用为核心的新型监管机制，构建严重失信企业联合惩戒机制。构建智慧市场监管体系，推动跨地区、跨部门、跨层级数据共享和业务协同，建设“互联网+市场监管”平台。	市发展改革委、市市场监管局	市直相关单位，各县、区人民政府
18	提升平安亳州建设水平。完善立体化治安防控体系。依托“城市大脑”，建设“平安小区”应用场景。全面推广智慧警务、移动警务应用。	市公安局	市委政法委、市数据资源局，各县、区人民政府
19	深化“数字法治、智慧司法”建设。建立完善行政立法类业务系统和行政执法类业务系统，大力推进“互联网+公共法律服务”。推进全市政法系统跨部门信息资源共享，推动刑事案件跨部门全流程网上协同办案。健全行政执法和刑事司法有效衔接机制。依法加强行政执法监督，建立行政执法监督平台，持续提升行政执法标准化、规范化、精细化水平。建设“邻长制”基层组织体系建设管理服务平台。	市委政法委、市司法局、市中院、市检察院、市公安局	市委组织部、市数据资源局，各县、区人民政府
20	促进自然资源高效利用。推进“互联网+”智慧能源发展。完善国土资源“一张图”及空间规划信息平台，实现土地供应和开发利用动态管理。加快“智慧地矿”建设。完善水利数字化基础设施，全面推进水利工程业务数字化。开展“三长制”综合服务试点。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市发展改革委、市水利局、市数据资源局，各县、区人民政府

21	提升生态环境保护能力。推进生态环保数字化建设，建立健全全市生态环境监测网络，实现对生态环境监测数据的治理、分析，为生态环境保护决策、管理、预警和执法提供数据支持，提升生态环境保护和治理能力。依托“城市大脑”，建设环境保护应用场景。	市生态环境局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城市管理局、市数据资源局，各县、区人民政府
22	充分利用现有智慧交通建设成果，加强自适应交通信号灯、电子屏、视频资源、路边停车感知等在交通领域的应用。依托“城市大脑”，打造综合交通一体化管控中心，推动交通、公安、气象等数据汇聚融合和共享应用。推进车联网、5G、北斗导航等部署应用，构建多网融合的交通网络传输体系和交通智能化服务模式。建设“多车”监管应用场景，完善智慧交通综合信息平台。	市公安局、市交通运输局	市数据资源局、市气象局，各县、区人民政府
23	优化公共信息服务。完善“皖事通”APP 建设，提升便民服务能力，满足群众公共信息服务新需求。	市数据资源局	市直相关单位，各县、区人民政府
24	推广智慧养老，开展智慧养老应用示范。实施智慧养老机构创建工程，改善智慧养老服务体验。建设覆盖全市的养老服务信息网络和管理系统。	市民政局	市卫生健康委、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各县、区人民政府
25	完善全民健康信息平台，构建线下随时就诊、线上随时管理的医疗服务模式，推动医疗大数据研究和应用，建设互联网医院，拓展完善“智医助理”功能。推进医保电子凭证普及应用，探索“人工智能+医疗”。实施“继续医学教育+适宜技术推广”行动，推广普及实用型适宜技术。	市卫生健康委、市医保局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民政局，各县、区人民政府
26	建设完善教育基础数据库和教育管理系统。依托安徽基础教育资源应用平台，打造数字教育资源云服务体系。建设智慧学校，助力传统教育模式优化升级。鼓励符合条件的各类主体发展在线教育，为线上教学、职业培训、技能提升搭建普惠开放新平台。	市教育局	市数据资源局，各县、区人民政府

27	推进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社会救助、失业等领域数据共享，整合优化业务流程，建设一体化社会保障公共服务体系。依托“皖事通办”平台，建设人社服务快办平台。积极稳妥发放第三代社会保障卡，推进电子社保卡普及应用，探索以社会保障卡为载体建立居民服务“一卡通”，在交通出行、旅游观光、文化体验等方面率先实现“同城待遇”。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市数据资源局，各县、区人民政府
28	依托“皖事通”APP 打造公共文化线上服务平台，建设地方戏曲剧种数据资源库，推动道家文化、曹魏文化、中医药文化、酒文化数字化，实现文化遗产的预防性保护和数字化保护，建立文化大数据体系。推进智慧旅游景区建设，建立完善集服务、营销、信息发布、指挥调度于一体的智慧文旅平台。统筹实施“智慧广电”建设。加快发展“互联网+文旅”产业。	市文化旅游体育局	市数据资源局、安广网络亳州分公司，各县、区人民政府
三、育产业			
29	加快发展电子信息制造产业，打造电子信息产业链。支持企业研发低功耗集成电路、车载云终端设备等新产品，积极引进智能穿戴产品研发生产企业，建立智能终端产业链。	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市发展改革委，各县、区人民政府
30	积极培育大数据企业主体，支持企业向平台型和生态型企业演进。建设一批软件和大数据创客产业园、众创空间，促进产业集聚。支持企业研发提供大数据产品和服务。建设亳州大数据产业园，开展白酒制造 5G 示范应用试点。	市数据资源局	市发展改革委、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市科技局、古井集团、亳州高新区管委会，各县、区人民政府
31	加强亳州市中医药信息化顶层设计，打造亳州特色的中医药全产业链数字化发展体系。加快建立覆盖中药农业各环节的数据库，推动中药农业智慧化。提高制药设备的自动化、数字化、智能化水平，建立中药炮制与传承基础数据库和老药工信息库，推进智能制造车间建设，推动中医药制造转型升级。培育一批具有交易、物流、支付、信息、信用等综合服务功能的电商平台，建立政府参与、企业主导的中药材价格指数发布体系，做强中医药国内外线上贸易。推进中医药健康服务业数字化。	市农业农村局、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市商务局、市卫生健康委、市数据资源局	市发展改革委、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市场监管局、市药业发展促进局、亳州高新区管委会，各县、区人民政府

32	建设中药材电子商务园区，建设中医药全产业链质量追溯体系应用场景，开展智慧中医院试点。	市商务局、市市场监管局、市数据资源局、市卫生健康委	市发展改革委、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市药业发展促进局、市农业农村局、亳州高新区管委会，各县、区人民政府
33	促进农业大数据发展。建设农业物联网，建立适合农产品网络销售的供应链体系、运营服务体系和支撑保障体系，推进种植、畜牧、兽医、渔业、种子、农机、动植物检疫、节水灌溉等行业和领域的在线化、数据化，构建面向农业农村的综合信息服务体系。	市农业农村局	市商务局、市水利局，各县、区人民政府
34	加快发展工业互联网。培育多级工业互联网平台。培育智能化生产、网络化协同、个性化定制和服务化延伸等平台应用模式。着力构建覆盖设备安全、控制安全、网络安全、应用安全、数据安全等领域的工业互联网安全防护体系。	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市发展改革委、市数据资源局
35	积极推进智能制造。推进现代中药、白酒、农副产品加工、装备制造等领域的智能生产线、智能车间、智能工厂、“无人工厂”建设和网络化协同制造试点。建设创新型智慧园区，推进酿酒生产智能化和能源供应智能化。	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亳州高新区管委会、亳芜现代产业园区管委会、古井集团，各县、区人民政府
36	加快服务业数字化升级。培育新零售、在线消费、互联网医疗、线上教育、移动出行、在线文娱、远程办公、“宅经济”等新模式新业态，支持中医药电子商务发展，孵化一批网红品牌企业，培养一批直播带货达人，促进直播电商新业态健康发展，扩大跨境电商规模。发展数字普惠金融。推进供应链创新与应用试点建设。加快智慧物流发展。建设现代物流产业园，完善党建引领信用村建设服务平台。	市发展改革委、市商务局	市交通运输局、市卫健委、市教育局、市文化旅游体育局、市数据资源局、市地方金融监管局、人行亳州市中支、药都银行、亳芜现代产业园区管委会

37	构建创新体系。支持公共研发服务平台建设，培育引进一批重点（工程）实验室、技术创新中心、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企业技术中心等，实施一批重大科技专项、重点研发计划。	市科技局	市发展改革委、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各县、区人民政府
38	加大对 5G、人工智能、区块链等新技术研究的支持力度，建立科技成果熟化、产业孵化、企业对接、成果落地的完整机制，加快科技成果落地应用。	市科技局	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各县、区人民政府
39	积极搭建“双创”线上服务平台。支持制造业“双创”平台建设和应用推广。组织开展各类“双创”活动，吸引省内外数字科技领域创新创业成果落地亳州。	市发展改革委、市创业办	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市科技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四、保障措施			
40	加强组织领导。成立市政府主要负责人任组长，分管负责人任副组长，各相关部门为成员的“数字亳州”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各级各部门要加强协作配合，强化任务落实、项目实施和监测评估。各县区、各部门要结合各自实际情况，深入研究本区域和本领域数字化发展规划和具体实施方案，细化工作措施，推动任务落实。	市数据资源局	市直相关单位，各县、区人民政府
41	强化项目支撑。围绕物联网应用、5G 网络、大数据、人工智能等重点领域，组织实施好一批关系全局和长远发展的重大项目。强化重大项目建设全过程管理，落实分年度重点项目实施计划。健全数字化项目管理制度，强化项目监管，完善项目审查、验收、绩效评估制度，提高政府投资管理水平和投资效益。	市数据资源局	市直相关单位，各县、区人民政府

42	加大政策支持。发挥“三重一创”、科技创新、中医药产业发展、工业强市等专项资金带动作用，加大投入力度，支持“数字亳州”各领域重点项目建设。引导各类社会资本参与“数字亳州”建设和运营。深入贯彻落实《亳州市招才引智实施办法》，完善人才激励机制，引进、培养一批数字化领域高水平技术人才和管理人才。	市财政局、市委组织部、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市直相关单位，各县、区人民政府
43	加强宣传推广。充分利用报刊、广播电视和新媒体，科学解读“数字亳州”建设规划的内容，宣传“数字亳州”建设的进展和成效。构建线上线下一体、内宣外宣联动的宣传工作格局，营造全社会共同支持、积极参与“数字亳州”建设的良好氛围。	市委宣传部	市数据资源局、亳州广播电视台、亳州晚报社，各县、区人民政府
44	加强监测评估。制定年度“数字亳州”建设工作要点，建立工作台账，建立重点项目库，明确任务分工，压牢压实各级各部门责任。研究建立“数字亳州”动态监测评估体系，量化监测评估指标，定期开展建设情况评估，加强对任务落实情况的跟踪管理。	市数据资源局	市直相关单位，各县、区人民政府

附件 2

主要预期指标说明

序号	指标	计算方法
1	光纤宽带用户占比（%）	光纤宽带用户数/固定互联网宽带用户数
2	移动宽带用户普及率（%）	移动宽带用户数/全市常住人口数×100%
3	固定宽带家庭普及率（%）	固定宽带家庭用户数/全市家庭户数×10
4	累计建成 5G 基站数（个）	统计数据
5	城镇家庭宽带接入速率（Mbps）	统计数据
6	农村家庭宽带接入速率（Mbps）	统计数据
7	政务数据资源挂接率（%）	已挂接数据的目录数/省定的市级数据 100%
8	政务数据资源目录编制率（%）	已编制数据目录数/省定的市级部门应 录数×100%
9	政务数据汇集率（%）	已汇集政务数据目录数/省定的市级政 集目录数×100%
10	社会数据汇集率（%）	已汇集社会数据目录数/省定的市级社 集目录数×100%
11	经济数据汇集率（%）	已汇集经济数据目录数/省定的市级经 集目录数×100%
12	政务系统上云率（%）	市级上云政务系统数/市级政务系统总数
13	“最多上一次”占比（%）	已实现“最多上一次”的事项数/应实现 次”的事项数×100%
14	政务服务事项全程网办率（%）	全程网办政务服务事项数/政务服务 100%

15	“安康码”全市申领率（%）	“安康码”申领人数/全市智能手机用户
16	社保卡常住人口覆盖率（%）	社保卡持卡人数/全市常住人口数×100%
17	智慧学校建设覆盖率（%）	在建（含已建）智慧学校数/全市中小 100%
18	视频数据平台在线率（%）	视频数据平台在线监控数/视频数据平 ×100%
19	数字经济规模占 GDP 比重（%）	数字经济规模/GDP×100%
20	电子信息制造业营业收入（亿元）	统计数据
21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营业收入（亿元）	统计数据